

# 对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的审查

撰写人

让·韦斯利·卡佐

联合检查组

2018年，日内瓦



联合国



# 对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的审查

撰写人

让·韦斯利·卡佐

联合检查组



联合国  
2018年，日内瓦



## 内容提要

## 对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的审查

JIU/REP/2018/1

联合国系统正在开展一项深入改革，使系统的运作与核心任务保持一致，并采用简化的程序来更有效、更高效地完成其工作。本审查阐述了实习方案作为当前联合国系统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一部分所发挥的作用。本次审查期间为2009年至2017年，在此时期内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的规模有显著增长。本次审查是联合检查组(联检组)此前就该问题开展工作(JIU/NOTE/2009/2)的后续行动。

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中推行一项实行以一个基准框架为基础的共同良好做法的协调一致的实习方案，将能够提高实习方案的有效性以及有关组织的声誉。采取支持青年的措施，也是对《联合国全系统青年行动计划》以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关于青年、体面工作和两性平等的目标的响应。各组织应在内部确定创新融资机制，以便能够重新分配现有资源或设立具有针对性的筹资机制(如自愿信托基金和无条件约束的伙伴关系)，在竞争择优的基础上为实习候选人提供支持，确保在背景、族裔、地理来源(实习候选人的原籍国以及获颁教育文凭的院校所在国)、性别以及残疾人等方面保持社会经济多样性。

对整个系统的实习方案进行协调一致的管理可以带来积极影响，例如：(a) 减少组织间争取优秀候选人的竞争；(b) 减轻目前需向每个组织提交多份申请的申请人的负担；(c) 减轻实习方案主管部门的负担，它们将会收到根据各自组织的选拔标准进行预先筛选后的入围候选人名单；(d) 避免出现“实习旅游”的情况——如果候选人参加的实习次数没有在系统一级得到记录，这种情况就可能会产生。

本次审查结果表明，在确定实习政策框架方面取得了进展，但 JIU/NOTE/2009/2 号文件中所载的大多数建议仍未得到落实。检查专员重申了落实这些建议的必要性。本报告提出了一个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见第四章)，供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审议，在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人力资源网络内设立特设工作组。检查专员认为，各组织的理事机构应逐步采用基准框架，将其作为改革全系统实习方案的基础。他鼓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在其职权范围内能够实施的所有领域中取得进展，并寻求理事机构对需核可的行动进行核可。基准框架分为涉及以下内容的四个部分：(a) 申请程序；(b) 实习期；(c) 完成实习；以及(d) 使实习方案与联合国价值观保持一致。

报告共提出七项建议，其中一项针对大会(建议 4)，一项针对联检组参与组织的理事机构和(或)立法机构(建议 6)，一项针对秘书长(建议 1)，另外四项针对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所有行政首长。

落实所有建议将有望加强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在管理和使用上的一致性、有效性和问责制。

#### 建议 1

秘书长应结合联合检查组在其 JIU/REP/2018/1 号报告中提出的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开展一项联合国实习方案改革，并在大会下届会议上在关于人力资源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报告进展情况。

#### 建议 2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在担任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主席的秘书长的领导下，结合考虑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共同努力制定更加协调一致的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

#### 建议 3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行政首长应考虑更新其实习政策，同时考虑拟议的联检组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并确定各自组织政策中可精简的基准。

#### 建议 4

大会应请联合国秘书处更新人力资源框架，将实习生类别纳入框架，而不应将其归类为“第一类：免费提供人员”，从而促进审议推出补助方案，并在大会下届会议上在关于人力资源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报告。

#### 建议 5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行政首长应建立一个机制，系统地跟踪与实习有关的信息，包括每位受雇实习生的性别、原籍国、获发最高文凭的大学、实习期限以及实习方案产生的相关(直接和间接)费用。应提交一份报告，供各组织的理事机构和(或)立法机构下届会议参考。

#### 建议 6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立法和(或)理事机构应考虑批准设立特设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进行自愿认捐以支持实习方案，并要求各行政首长就在甄选标准方面无任何附加条件的其他用于接收自愿捐助的适当创新机制提交提案，供其审议。

#### 建议 7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在各组织的新闻处与会员国常驻代表之间建立一个协作机制，在世界范围内促进在各会员国首都举办外联活动，借此吸引来自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出版的《世界高等教育指南》所认可的所有教学机构、具有多种教育背景的年轻候选人参加实习。

## 目录

	页次
内容提要.....	iii
缩略语.....	vi
一. 导言.....	1-14 1
A. 背景: JIU/NOTE/2009/2 号文件的后续行动.....	1-5 1
B. 目标、范围和方法.....	6-11 3
C. 致谢.....	12-14 5
二. 实习: 联合国系统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一个要素.....	15-29 6
A.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实习方案管理.....	19-25 8
B. 声誉风险.....	26-29 9
三. 对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实习方案的全面评估.....	30-77 11
A. 联合国的实习.....	36-45 12
B. 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实习.....	46-51 14
C. 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实习.....	52-57 16
D. 其他国际组织的实习.....	58-67 17
E.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的补助方案.....	68-76 19
F. 结语.....	77 21
四. 实习处于联合国任务的十字路口: 关于包容性实习基准框架的提案.....	78-109 22
A. 支持青年的包容性实习方案.....	78-84 22
B. 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	85-109 23
五. 结论和建议.....	110-116 31
附件	
一.A 联检组参与组织实习方案的基本内容(截至 2018 年 4 月).....	34
一.B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以外的国际组织实习方案的基本内容.....	40
二.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的实习生选拔资格标准.....	42
三.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的实习方案的规模(2009-2017 年).....	52
四. 服务条件和应享待遇.....	54
五. 参与组织根据联合检查组建议所采取的行动概况.....	60

## 缩略语

CEB	首协会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FAO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ICAO	民航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IAEA	原子能机构	国际原子能机构
IFAD	农发组织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ILO	劳工组织	国际劳工组织
IMF	基金组织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O	海事组织	国际海事组织
IOM	移民组织	国际移民组织
ITC	贸易中心	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
ITU	国际电联	国际电信联盟
JIU	联检组	联合检查组
OAS	美洲组织	美洲国家组织
OECD	经合组织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UNAIDS	艾滋病署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UNCTAD	贸发会议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DP	开发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EP	环境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SCO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FPA	人口基金	联合国人口基金
UN-Habitat	人居署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UNHCR	难民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UNICEF	儿基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NIDO	工发组织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ODC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UNOG	日内瓦办事处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
UNOPS	项目署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UNRISD	社发所	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
UNRWA	近东救济工程处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UNV	志愿人员组织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
UN-Women	妇女署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
UNWTO	世旅组织	世界旅游组织
UPU	万国邮联	万国邮政联盟
WFP	粮食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WHO	世卫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WIPO	知识产权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WMO	气象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 一. 导言

### A. 背景：JIU/NOTE/2009/2 号文件的后续行动

1. 本审查被纳入联合检查组(联检组) 2017 年 3 月的工作方案，目的是向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提供有关不同组织的现有实习方案的最新资料，并提出进一步改进的建议。

2. 本报告是题为《联合国系统的实习》的 JIU/NOTE/2009/2 号文件的后续行动。本报告编写之时，若干组织强调说它们在制定或改革其实习方案时已将此说明纳入考虑。在少数情况下(例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泛美卫生组织)，一些组织设想开展新的改革，正在等待联检组发表本次审查报告后继而完成其新政策。

3. JIU/NOTE/2009/2 号文件提出了九项建议，供 17 个组织的行政首长采取行动，并供七个组织的行政首长参考。建议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确保地域平衡和提高不发达国家候选人的参与渠道(建议 1)
- 实习方案正规化(建议 2)
- 确保实习生抵达时向其提供上岗指导，并确保在实习期间向实习生提供后勤服务(建议 3、4 和 5)
- 确保实习生在实习结束时给予评估，并利用评估结果进一步改善实习方案(建议 6)
- 取消实习期结束后强制中断，允许实习生申请各组织的职位(建议 7)
- 在每日餐券和交通卡方面为实习生提供支助，向非当地的缺乏经费支持的实习生提供保险费用(建议 8)
- 建立一个监测系统用以报告与实习方案相关的费用(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技术相关等)(建议 9)。

4. 以上建议的实施程度因组织而异。小组根据研究结果指出，必须采取进一步的措施，在实习方案的定义和落实方面巩固问责制和良好做法。表 1 列出了对联检组以往建议执行程度的定性评估。

表 1  
对以往建议(JIU/NOTE/2009/2)执行情况的核查

JIU/NOTE/2009/2 号文件所载建议	本次审查的结果	已实施(是/否/部分)
建议 1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应采取充分措施向来自不发达国家的合格候选人提供成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实习生的机会。	2017 年审查结果显示，只有少数组织(例如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在这方面采取具体措施。	部分 仅少数组织

JIU/NOTE/2009/2 号文件所载建议	本次审查的结果	已实施(是/否/部分)
<p><b>建议 2</b></p> <p>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应将实习方案正规化，并为其管理和行政工作提供必要的资源。</p>	<p>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所有实习方案都已正规化。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将于2018年9月底前完成实习方案正规化工作。但没有明确记录显示分配了专门用于实习方案管理和行政工作的(人力和财政)资源。</p>	<p><b>部分</b></p> <p>正规化：是；提供资源：否，有少数例外(如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没有可靠的信息跟踪。</p>
<p><b>建议 3</b></p> <p>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应在新实习生入职前，尽早向其提供详细的信息指南(行政事项和日常生活)。</p>	<p>虽然大多数(但并非全部)组织都为实习生制定了内部指南。但是很少会提前与实习生分享。通常情况下，这些指南只在实习生入职时分发。</p>	<p><b>部分。</b></p> <p>大多数情况下都制定了指南，但并不总是事先提供。</p>
<p><b>建议 4</b></p> <p>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确保在实习生抵达的第一天为每一位实习生落实必要的基础设施。</p>	<p>实习生确实收到了信息，但获得信息的质量和程序因组织而异。</p>	<p><b>部分</b></p> <p>基础设施并非都在第一天安排妥当，有的甚至更晚。</p>
<p><b>建议 5</b></p> <p>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确保在实习生抵达时向其提供包容性导向培训。</p>	<p>虽然大部分(但非全部)组织在实习生抵达时安排了包容性导向培训，但并没有做出系统性安排。</p>	<p><b>部分</b></p> <p>大部分(但非全部)组织都有上岗指南或培训项目。</p>
<p><b>建议 6</b></p> <p>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确保实习生在实习方案结束时提供对实习方案的评估，并采取后续措施汲取经验教训，验证最佳做法，并对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p>	<p>只有少数组织允许实习生提供评估。但没有组织表示将系统地利用这些信息来采取后续措施并汲取经验教训。</p>	<p><b>部分(低)</b></p> <p>极少数组织允许实习生提供评估。没有有力证据表明这些组织使用评估结果来增强实习方案。</p>
<p><b>建议 7</b></p> <p>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该取消现行各种实习协议中规定的强制中断，以便实习生可以在平等的基础上竞争自己可能符合要求的职位。</p>	<p>关于强制中断的要求因组织而异。</p>	<p><b>部分(低)</b></p> <p>联合国秘书处和一些组织仍保持强制中断的规定。</p>

JIU/NOTE/2009/2 号文件所载建议	本次审查的结果	已实施(是/否/部分)
<b>建议 8</b>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应考虑 <b>为缺乏经费资助的实习生</b> 或并非来自当地的实习生 <b>提供每日餐券、交通卡和(或)提供保险费用。</b>	不同的组织已采取了专项措施，但在负担保险费用、提供餐券或者负担交通卡方面没有作出系统性贡献。 (比如，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日内瓦办事处)提供食堂折扣、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社发所)承担每月的当地交通费用)。	<b>部分(低)</b> 特定餐食给予一定程度的优惠。不提供交通支持。
<b>建议 9</b>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设立一个 <b>有效的监测系统，将实习方案所涉预算、人力资源费用以及信息技术相关费用记录在专门的实习方案预算项目中。</b>	除少数例外情况外，还没有既定机制用于记录和跟踪实习相关费用。	<b>部分(低)</b> 极少有机构跟踪与实习方案相关的费用。

5. 本次审查将帮助各组织提高实习方案的成效，并帮助完全实施尚未完全落实的建议。

## B. 目标、范围和方法

### 目标

6. 本报告强调了实习在增强青年权能的大背景下的作用以及男女青年作为《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核心行为者的作用。报告评估了联合国系统中多种实习方案的特点，查明良好做法并分享经验和教训。本报告提出了若干建议来加强实习方案作为促进包容性和增强青年权能的一项双赢战略的影响，并通过更有效地利用作为人才库管理战略的实习方案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的效果。报告旨在遵照第 71/263 号决议第 35 段查明良好做法准则：

“欢迎联合国实习方案，请秘书长确保该方案有助于实现联合国的目标，使参与者能够累积学习经验”。

7. 本次审查就联检组参与组织的实习方案、相关行政和管理框架、实施方式和资格标准等方面进行了评估。审查也给出了建议，以期促进包括各组织理事机构和行政首长在内的决策者在改革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时作出选择。落实本报告所载建议将有助于为各组织和实习生制定一个更有效、更协调一致的全系统战略。本报告提出一个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旨在将当前的分散局面转变为联合国系统一级的实习方案框架，籍以改善服务条件、实行更有效的行政管理，并避免系统各组织为吸引青年人才而相互竞争。一个协调一致的全系统范围内的竞争性实习框架，可为所有申请者提供平等的机会。

## 范围和方法

8. 本次审查范围覆盖全系统，包括 28 个联检组参与组织。为了便于比较，小组还与其他国际组织的代表进行了会面，例如美洲开发银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泛美卫生组织和世界银行集团。这些机构分享了他们在实习政策方面的经验，并介绍了一些良好做法实例，说明如何将实习方案作为让组织和实习生实现双赢的人才库管理方式。在日内瓦，小组会见了瑞士和欧盟的代表。小组还与工作人员代表大会的代表和一些实习生协会(如公平实习倡议和日内瓦实习生协会)进行了面谈。<sup>1 2</sup>

9. 小组遵循了联检组的评估规范和标准(见 A/68/34 号文件，附件七)。以审查书面材料、问卷调查和访谈的形式收集了数据。小组针对以下三类主要利益攸关方编写了针对性的访谈指南：(a) 实习方案的管理人员；(b) 实习生主管；和(c) 实习生——协会、理事会和实习生本人。小组对这三类利益攸关方群体分别进行了访谈，以便收集和比较定性信息。

10. 调查问卷要求提供 2009 年至 2017 年期间有关行政框架、服务条件、实习生的权利和责任、各组织专门用于实习方案的资源及其实习方案规模的信息。小组在合并全系统数据时遇到一些方法上的制约因素，原因如下：

(a) 遗憾的是，审查所要求的数据要么没有在整个系统中受到系统性跟踪，要么没有涵盖整个审查对象期间；

(b) 按性别分列的数据不全；小组不得不引入“不详”这一类别来合并汇总数字；

(c) 基础设施费用(招收实习生的后勤工作)没有报告；

(d) 2016-2017 两年期的联合国数据不详。小组不得不使用 2009-2015 年的综合全系统结果；<sup>3</sup>

(e) 由于实习方案的分散性，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这两个联合国系统内规模最大的组织未能报告有关其实习方案的数据。

11. 因此，应将本报告中联合国系统实习生的总计数视为低于实际人数的估计值。但是，考虑到没有对实习方案进行系统性监测和提交报告，因此这是最佳可得信息。2009 年，联检组曾建议加强实习方案管理的监测和问责制；但这项建议的实施显然已经滞后。

<sup>1</sup> 见 <https://fairinternshipinitiative.org>。

<sup>2</sup> 见 <http://internsassociation.org>。

<sup>3</sup> 2018 年 4 月，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提交了 2017 年的全部最终数据。

## C. 致谢

12. 在报告编写过程中，小组曾要求联检组参与组织和其他与小组合作的利益攸关方对本报告草案提出意见。根据联检组《章程》第 11 条第 2 款，本报告在经审查员协商后定稿，以便依据联检组的集体意见检验其结论和建议。

13. 为便于处理报告和落实及监测本报告的建議，附件五载有一份表格，其中列明本报告提交给有关组织是供其采取行动还是供其参考。该表列出了与各个组织有关的建議，具体指出这些建議是需要该组织的立法或理事机构作出决定，还是可由该组织的行政首长执行。

14. 检查专员向协助其编写报告的所有人士表示感謝，特别是对那些参加面谈并乐意分享其知识和专长的人士以及愿意分享自身观点并帮助获得内部数据调查结果的实习生协会表示感謝。

## 二. 实习：联合国系统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一个要素

15. 本次审查阐述了实习方案作为当前联合国系统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一部分的作用。实习方案及其相关政策和管理框架的改革，在中期内将有助于发掘因实习而熟悉联合国工作的优秀专业青年人才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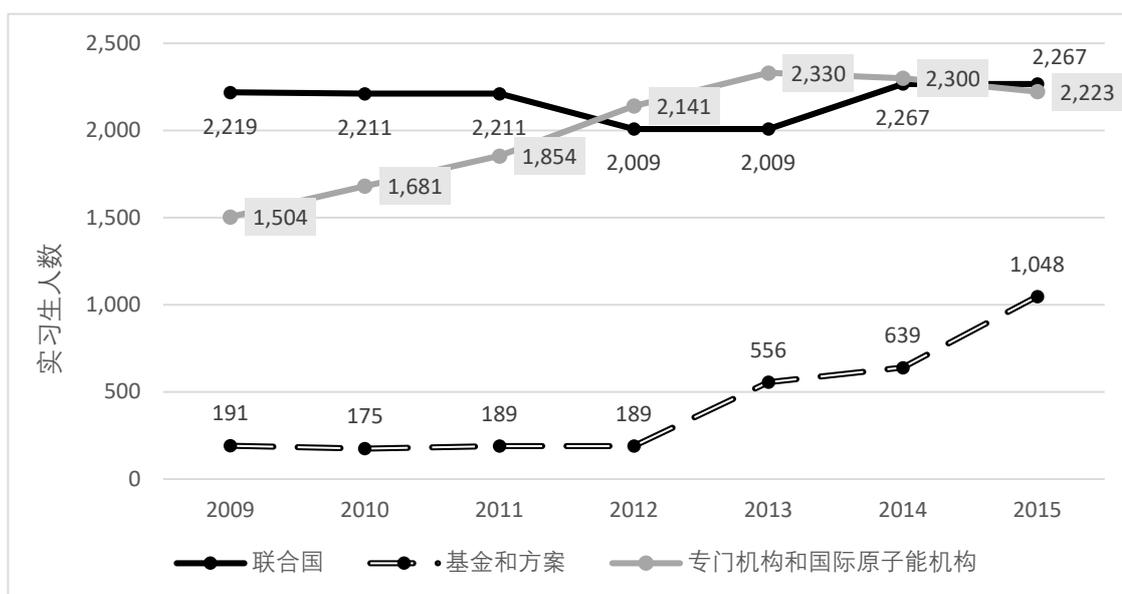
16. 秘书长在其关于二十一世纪人力资源开发的报告中指出，正在进行的改革应该改善青年男女的机会：

“由于掌握大量技术知识不再能保证就业，而工作贫穷已成为许多人面对的一个现实，所以人力资源开发必须优先注意解决高技能劳动力与体面工作供给不匹配的问题。要确保所有年轻人都有机会，就必须制定有针对性的人力资源开发政策，包括促进从课堂向体面工作过渡的策略。此外，与年轻男性相比，年轻女性从学校向工作岗位过渡更要难得多、更有可能最终找到质量较差的工作甚或找不到工作。”<sup>4</sup>

17. 在 2009-2015 年期间，各组织共报告有 32,213 名实习生分布于联合国及其基金和方案与专门机构，如下图一和图二所示：

图一

2009-2015 年联检组参与组织实习生人数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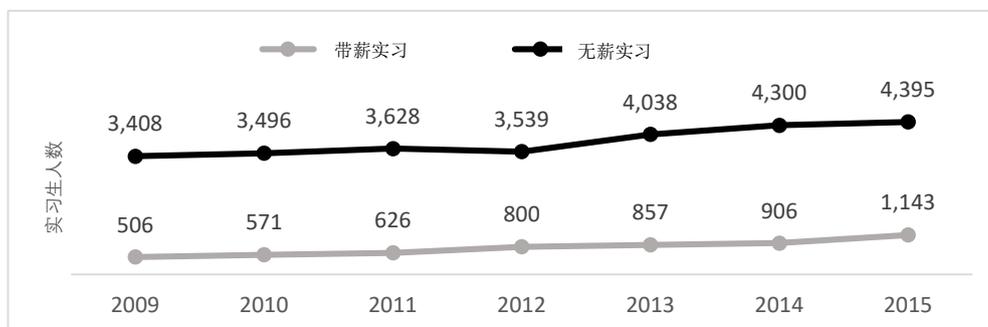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联检组基于以下资料的审议：对联合国采用了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 and 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对联检组参与组织则参考了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粮农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劳工组织、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国际贸易中心(贸易中心)、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人口基金、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联合国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世界旅游组织(世旅组织)、万国邮政联盟(万国邮联)、世界

<sup>4</sup> 见 A/72/292，第 41 段。

粮食计划署(粮食署)、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和气象组织。

图二

按补助计划分类的联检组参与组织实习生人数变化情况(2009-201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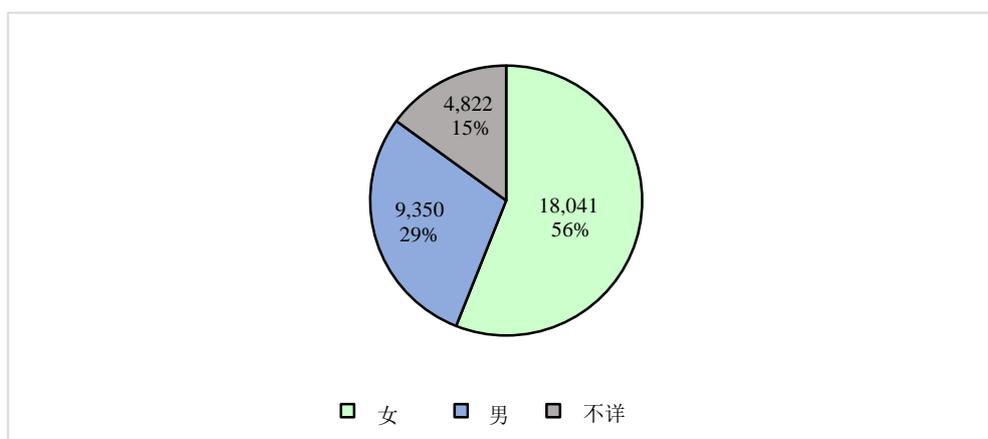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

本次审查的报告数据显示，女性实习生的人数占据优势，至少占该期间实习生人数的 56% (见图三)：

图三

联合国系统实习生性别分布情况(2009-2015 年)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

18. 实习方案中的绝大多数参与者都是青年人，其中大部分为女性。对实习方案进行改革，使其成为增强青年权能和促进两性平等的手段，符合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的平等行动共同框架所要求采取的措施，<sup>5</sup> 具体如下：

<sup>5</sup> 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平等和不歧视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联合国系统共同行动框架(纽约，首协会，2017 年)。可于 <http://www.unsceb.org/content/shared-framework-for-action-on-equality> 查阅。

“落实各项举措[……]来促进青年就业和各年龄段的社会经济包容性，同时解决青年容易面临高失业率和低质量工作的问题，以及在从学校过渡至工作岗位时容易经历更长时间、更缺乏安全感的问题。”

## A.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实习方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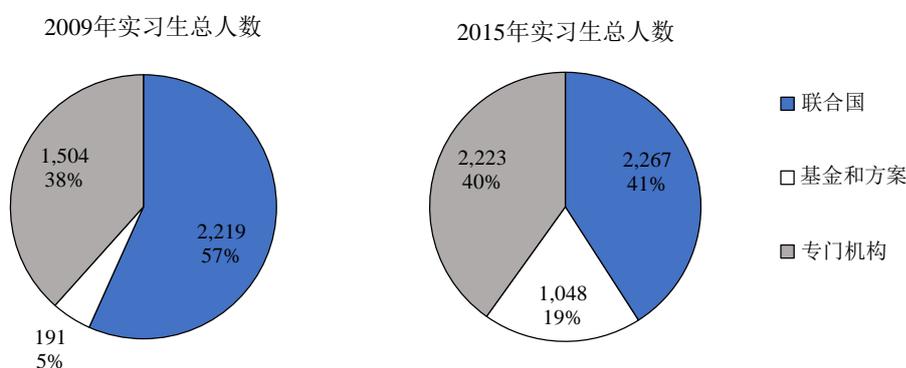
19. 调查结果显示，虽然与 2009 年基线相比，实习生的信息和上岗指导质量呈现较为积极的走向，但鉴于联合国系统大量使用实习方案，因此这些进展还远远不够。

20. 实习生对各组织工作的贡献是不容否定的。全系统的主管对实习生的贡献以及他们对质量的影响力表示称赞，并指出他们的参与对于确保工作完成是非常重要的，甚至在某些情况下是不可或缺的。

21. 联合国系统内的实习生人数(据报告)从 2009 年的 3,914 人增加到 2015 年的 5,538 人，上升了 41.5%。<sup>6</sup> 在整个期间，仅联合国就聘用了 15,193 名实习生。注意到联合国的实习期从最短两个月到最长六个月不等，因此这个数字表示在该期间，最低工作月数可能相当于 30,386 至 91,158 个工作月。图四提供了 2009 年和 2015 年的汇总数字。

图四

按组织类型分类的联合国系统实习生情况(2009 年和 2015 年)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

22. 人们普遍认识到，如果没有实习生的贡献，工作人员可能会降低对工作成果的期望，特别是在外联、宣传和非核心任务等领域。实习生所作贡献让各组织能够提供高质量产出，提高工作结果的在客户中的知晓度和传播度。

23. 管理人员和主管表示，他们越来越依赖实习生来完成各组织的工作，特别是资源紧张的背景下。此外，实习生为各组织带来了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不一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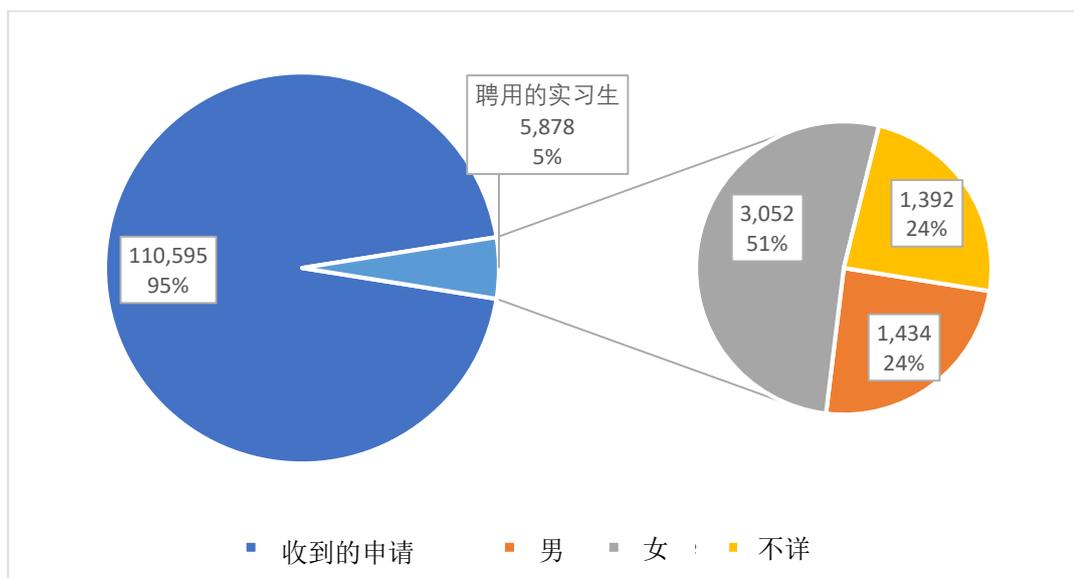
<sup>6</sup> 如第一章指出，由于一些组织没有进行跟踪和提交报告，因此本次审查中列出的所有数字都是被低估的。2016-2017 年联合国的数据不详。由于工作具有分散管理和全球性的特点，未能跟踪儿基会和开发署实习方案的数据。

具备的新技能。由于实习生熟悉新技术和社交媒体工具，因此大多数实习生都参与到外联和宣传活动中，而这些活动不一定与他们的教育技能相关。

24. 实习生甄选和招聘流程的管理和行政工作是主管部门的真正负担。在审查报告编写期间提交的数据表明，在 2015-2017 年期间，对问卷做出答复的组织共收到了 110,595 份申请，共聘用了 5,878 名实习生，申请人成功率为 5% (见图五)。

图五

联检组参与组织收到的申请总数和聘用的实习生总数(2015-2017 年)<sup>7</sup>



资料来源：粮农组织(2015-2016 年)、劳工组织(2015-2017 年)、艾滋病署(2015-2017 年)、贸发会议(2015-2017 年)、环境署(2015-2017 年)、教科文组织(2015-2017 年)、工发组织(2015-2017 年)、世旅组织(2017 年)、万国邮联(2015-2017 年)、世卫组织(2015-2017 年)和知识产权组织(2015-2017 年)。

25.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志愿人员组织)的官员与联检组小组分享了一份题为《实现联合国系统实习的统一管理》的零版草案提案。若系统各组织愿意考虑这一可能性，则该提案或可作为审议实习管理的全系统战略的基础。

## B. 声誉风险

26. 已有国际媒体指出了无薪实习的问题，国际实习生协会也正在着手处理该问题。劳工组织青年就业计划的研究结果表明，与无薪实习相比，带薪实习被证明是更强有力的劳动力市场融合机制。<sup>8</sup> 许多组织提到了声誉风险，指出财力匮乏的实习生面临的一些情况违背了联合国及其总体任务的核心价值观，例如体面工作的权利和包容性。有人指出，在一些组织中，初级职员职能与实习生任务之间的界线模糊不清，也有一种看法认为，各组织正在使用免费劳动力。

<sup>7</sup> 样本包括所有在问卷中回答了申请数量的联检组参与组织。

<sup>8</sup> Niall O'Higgins and Luis Pinedo, "Interns and outcomes: just how effective are internships as a bridge to stable employment?", Employment Working Paper No. 241 (Geneva, ILO, forthcoming).

27. 在某些情况下，实习生的生活费用由赞助机构负担，但绝大多数实习生需要家庭、自己的储蓄或贷款支持。小组发现，一些实习生，特别是那些经济背景较贫困或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实习生忍受着艰难的生活条件来维持生计，并且(或者)不得不从事非正规经济部门的工作来补贴实习费用(例如遛狗、实习期间下班后打工等)。

28. 一些组织采取了特别措施来减少实习生的日常生活负担，例如提供本地交通支助(例如社发所)或设置餐食特别折扣(例如日内瓦办事处自助餐厅)。尽管如此，整个系统并未采取共同的支助措施。每个组织都在各自规则的灵活范围内解决问题，往往在推动寻找创造性解决方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采取行动后加以解决。整个联合国系统，特别是联合国秘书处若通过有条不紊的方式来解决所有可被视为声誉风险的问题，将会受益良多。

29. 以下章节对联检组参与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中现有实习做法进行了全面评估，其中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可以激励联合国系统开展实习方案改革，使其成为支持青年从学校到工作的过渡、增强青年权能的有效机制。

### 三. 对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实习方案的全面评估

30. 在 2009-2015 年综合期内，联检组参与组织共报告有 32,213 名实习生，其中 91% 参加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实习：<sup>9</sup>

表 2

联合国系统实习生总人数概况(2009-2015 年)

	总人数	百分比
联合国	15,193	47
基金和方案	2,987	9
专门机构	14,033	44
联合国系统	32,213	100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

31. 审查确认，实习政策存在分散的情况，不同组织的行政框架和实施方式各不相同。本报告附件中对不同资格标准、服务条件、实习期限和津贴/应享待遇都做了详细说明。

32. 截至 2017 年 12 月，三个基金和方案(儿基会、项目署和粮食署)和六个专门机构(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劳工组织、世旅组织、万国邮联和知识产权组织)向实习生提供补助。2018 年 2 月，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颁布了新的实习政策(UNHCR/AI/2018/3)，该文件 2018 年 6 月 1 日政策生效后，难民署将向实习生提供津贴。人口基金也正在改革现有政策，提议提供津贴。新政策预计将于 2018 年获得通过。粮农组织为考虑本报告的调查结果和建议，已搁置正在开展的将于 2018 年完成的实习方案改革。截至 2018 年 3 月底，粮农组织的政策包含实习生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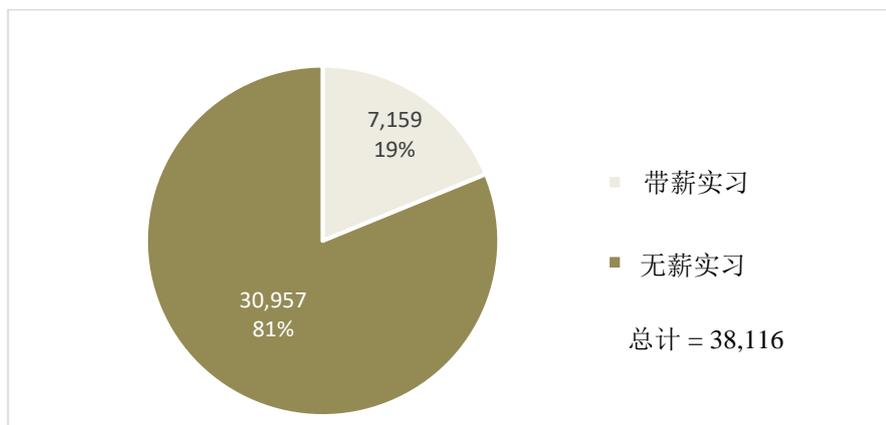
33. 根据本次审查的结果，小组制定了一个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见第四章)，以便在全系统范围内复制联检组参与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采取的最佳做法，小组出于比较的目的对它们作了分析。2009-2017 年间的报告数据显示，共有 38,116 名实习生，<sup>10</sup> 其中 81% 的实习生为无薪实习方案(见下文图六)。

34. 在审查期间，各基金和方案以及专门机构的代表提到联合国及其在系统内可能开展的实习方案改革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有助于形成实习方案良好做法的共同标准。鉴于本组织的规模和知名度，对本组织实习方案进行改革将鼓励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效仿。

<sup>9</sup> 更详细的数据见图六、表 6 和附件三。

<sup>10</sup> 2016-2017 年联合国的数据不详。

图六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实习生比例(2009-2017 年)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 and 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

35. 小组认为，可改善实习方案的管理，以便加强联合国系统在利用青年工作力量方面的一致性，从而为实习生和各个组织实现互惠共赢。此项改革应根据共同的资格标准和服务条件，采取更加一致的方案管理方式来落实。这一战略将提供一个机会，确保包容性的实习政策，不让任何人掉队，更确切地说，更是为来自所有社会经济背景的候选人提供平等机会，同时也适当考虑到性别、身体残疾和地域多样性。以下各节对各组织实习方案的特点进行了介绍。同时，虑及劳工组织的报告，即全世界 40% 的青年要么处于失业状态，要么即便有工作依然生活贫困的事实，下文各节还确定了良好做法，可加强实习政策在作为增强青年权能、支持青年从学校到工作过渡的战略工具方面发挥的作用。<sup>11</sup>

## A. 联合国的实习

36. 联合国实习方案受 ST/AI/2014/1 号行政指示规管。与 2009 年的上一次审查相比，目前的实习资格条件已经放宽，应届毕业生也可以在毕业后一年内开始实习。实习方案的目标被定义为：实习生在获得学习经验的同时为本组织的工作作出贡献。

37. 秘书处官员表示，实习生有这样独一无二的机会接触本组织的工作，可以增加其履历在劳动力市场上的含金量，这本身也是对他们投资的一种回报。在这些官员看来，实施实习生补助方案或将减少他们的实习机会。<sup>12</sup> 本组织的代表表示，虽然同情实习生的呼吁，但鉴于目前的财务状况，很难满足实习生的期望。

38. 设在日内瓦的实习生委员会的实习生代表认为，他们主要关心的不是那些可以负担得起实习的实习生的投资回报，而是那些负担不起无薪实习的实习生从

<sup>11</sup> 劳工组织，世界就业和社会展望 2016：青年趋势(日内瓦，国际劳工局，2016 年)。

<sup>12</sup> 附件三列出了 2009-2017 年期间各个组织实习生的人数。仅联合国，每年平均接收的实习生数量约为 2,200 人。

一开始就无法获得实习机会。根据他们对已实施津贴政策的联合国系统实体的变化趋势的观察和分析，他们认为对实习生的财政支助并不会导致实习机会的数量大幅减少。他们指出，鉴于实习生经常参与执行对各组织不可或缺的工作，并且如果使用其他合约类型来完成这些工作，各组织则会面临更高的成本，因此提供带薪实习对各组织来说会仍然更具成本效益。另外，实习生代表认为，即便出现实习职位数量略有减少的情况，也是利大于弊，因为这将带来更加平等的可获得性、更有条理的方案、以及与所选实习生更相关的工作任务。<sup>1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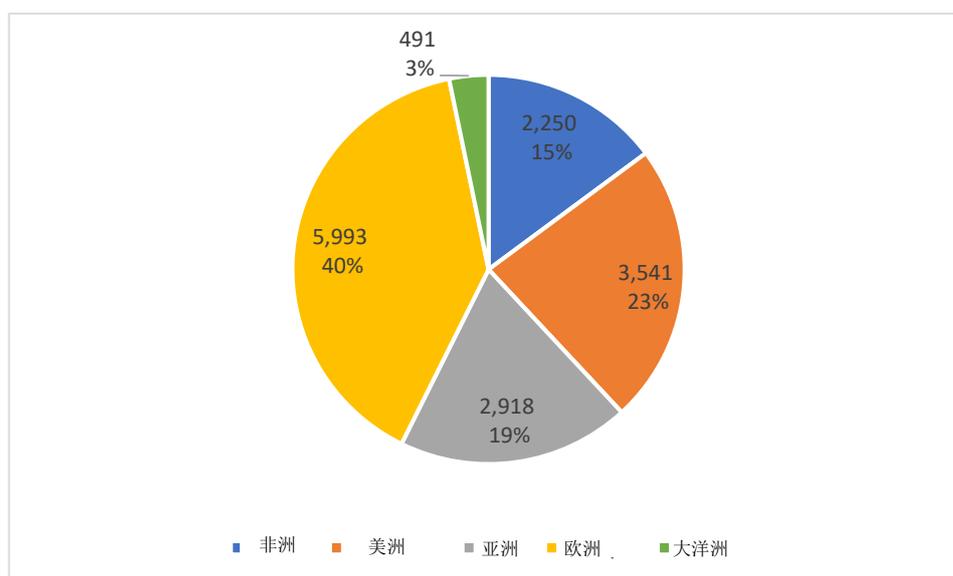
39. 联合国的数据显示，2009 至 2015 年期间，本组织平均每年接收 2,170 名实习生(见表 3 和图七)。

表 3  
联合国实习生地域分布(2009-2015 年)

地区	实习生总数	女性	男性
非洲	2,250	1,306	944
美洲	3,541	2,308	1,233
亚洲	2,918	2,071	847
欧洲	5,993	4,110	1,883
大洋洲	491	329	162
<b>总计</b>	<b>15,193</b>	<b>10,124</b>	<b>5,069</b>

资料来源：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图七  
联合国实习生地域分布(2009-2015 年)



资料来源：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地域分布的数据来自：<http://unstats.un.org/unsd/methods/m49/m49regin.htm>。

<sup>13</sup> 公平实习倡议代表设在日内瓦的实习生委员会汇报的意见(2018 年 4 月)。

40. ST/AI/2014/1 第 11.3 节述及地域分布如下：

“要尽可能地从更广泛的地理范围中甄选实习生，不分种族、性别或宗教。”

41. 但是，考虑到大多数实习方案是由每个接收部门管理，具有分散性，因此并未采取具体措施来促进地区之间均衡的地域代表性。

42. 在研究中，小组请本组织提供一份实习生获得最高文凭的大学名单。由于这一信息未能得到跟踪记录，因此没有任何基线来确定所选实习生的学术渊源。通过访谈收集到的定性资料似乎表明，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实习生中只有小部分来自原籍国大学。

43. 小组了解到，联合国秘书处开展了一项“在线实习”的试点活动，让无法负担工作地点的生活费用和差旅费用的候选人也有机会实习。在采访中，一些受访者认为这种虚拟形式与免费的在线咨询差不多，因此并不赞成这种方式。另一些受访者则认为，这种形式对于那些无法前往工作地点的人来说不失为一种可能；但不应该作为在各组织内实习的替代方式来加以推广。

44. 在联合国不同部门和区域委员会的受访主管人员中，大家倾向于赞成资助实习生，前提是这笔资金不由经常预算提供。有人指出各种可能的支助来源，例如项目资金、管理费用以及在增强青年权能背景下设立并提向会员国提出的自愿信托基金。

45. 实习生普遍认识到实习经历对职业发展的价值。但在许多情况下，他们认为自己的工作与初级专业人员的程度相同，唯一的区别是他们没有报酬。

## B. 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实习

46. 在 2009-2017 年报告期间，只有 8 个基金和方案报告了实习生人数；其中只有三个提供了整个报告期间的数据。八个基金和方案共报告有 4,820 名实习生。<sup>14</sup>

47. 各组织的实习形式和服务条件相似，最主要的区别在于是否提供报酬方案。2017 年在对联检组的问卷作出答复时，有三个组织实习方案的条件包括向实习生提供津贴：儿基会、项目厅和粮食署。人口基金和难民署在确定实习方案的条件方面拥有更多的自主决定权。难民署将在将于 2018 年 6 月生效的新的实习政策中向实习生提供津贴。人口基金目前正在进行实习方案改革，以期在 2018 年期间推出该计划，同时也采取措施为实习人员提供了一些津贴，但在本审查报告定稿时，该流程尚未完成。人口基金执行局已于 2018 年初批准了实行津贴的原则。<sup>15</sup>

<sup>14</sup> 见附件三。

<sup>15</sup> 2016 年，人口基金还启动了一项试点项目，为有才能的年轻候选人提供带薪实习经历。见 [www.opportunitydesk.org/2016/01/25/unfpa-young-innovators-fellowship-programme](http://www.opportunitydesk.org/2016/01/25/unfpa-young-innovators-fellowship-programme)。

48. 基金和方案的各位代表，无论其组织是否已有薪酬计划，都肯定了实习生对各自组织工作做出的贡献。他们认为实习生是团队的一部分，因此实习生在实习期间有工作计划和要达到的目标。大多数主管认为，没有实习生参与工作反而会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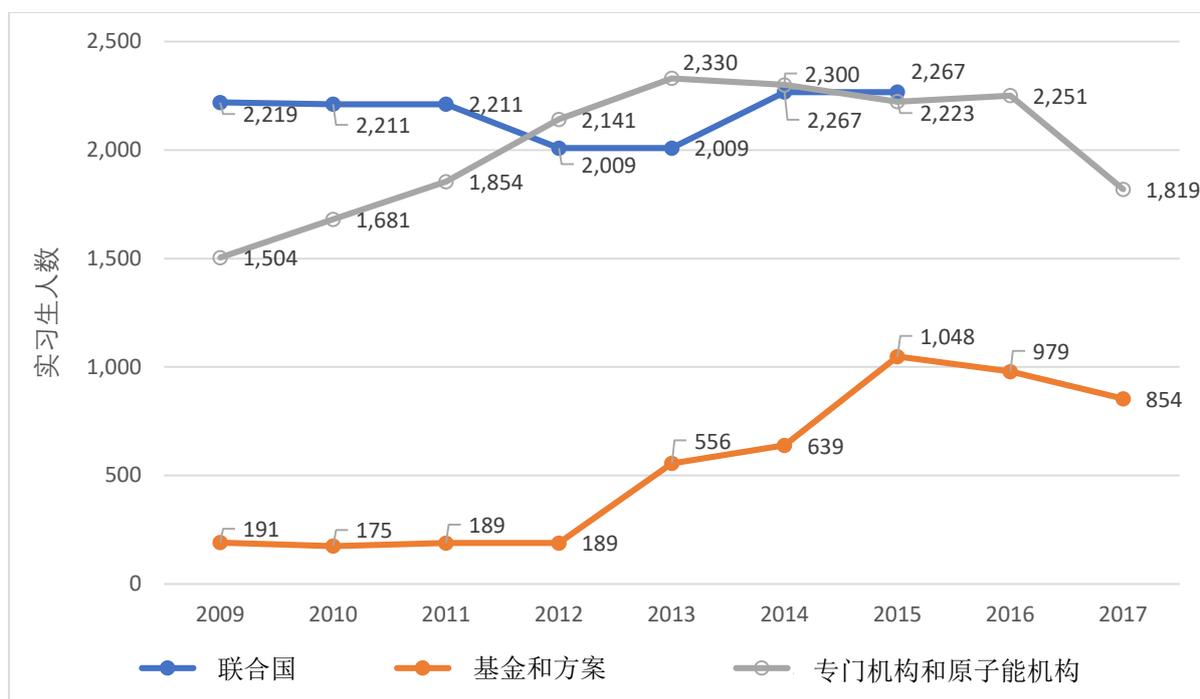
49. 各基金和方案的运作模式具有多样性，这不仅体现在补助计划上，还体现在资格标准以及在实习结束后和招聘之前的强制中断的要求上。联合国关于实习的行政指示规定，专业人员职类及以上的任何职位都需要强制中断六个月，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似乎实行了一定的灵活变通。这项规定不适用于其他职类，例如咨询服务。以项目署为例，项目署向实习生提供补助，且在实习结束后，项目署倾向于留下最出色的实习生，以咨询人的身份为项目署工作。

50. 在对大多数组织的多次访谈中，受访者都提到了强制中断及其对实习生造成的后果问题。JIU/NOTE/2009/2 号文件的建议 7 请各行政首长取消这种强制中断。检查专员认为，所有组织都应当执行此条建议。

51. 各基金和方案的实习生人数的增加速度快于其他组织，如下图八所示。鼓励各基金和方案加强自身的监督和问责机制，以便更好地报告本组织的实习方案。在 2009-2017 年期间(截至 2017 年 7 月)，各基金和方案报告的实习生人数从 191 人增加到 854 人。

图八

联合国系统每年招收的实习生人数的变化(2009-2017 年)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2009 年至 2017 年 7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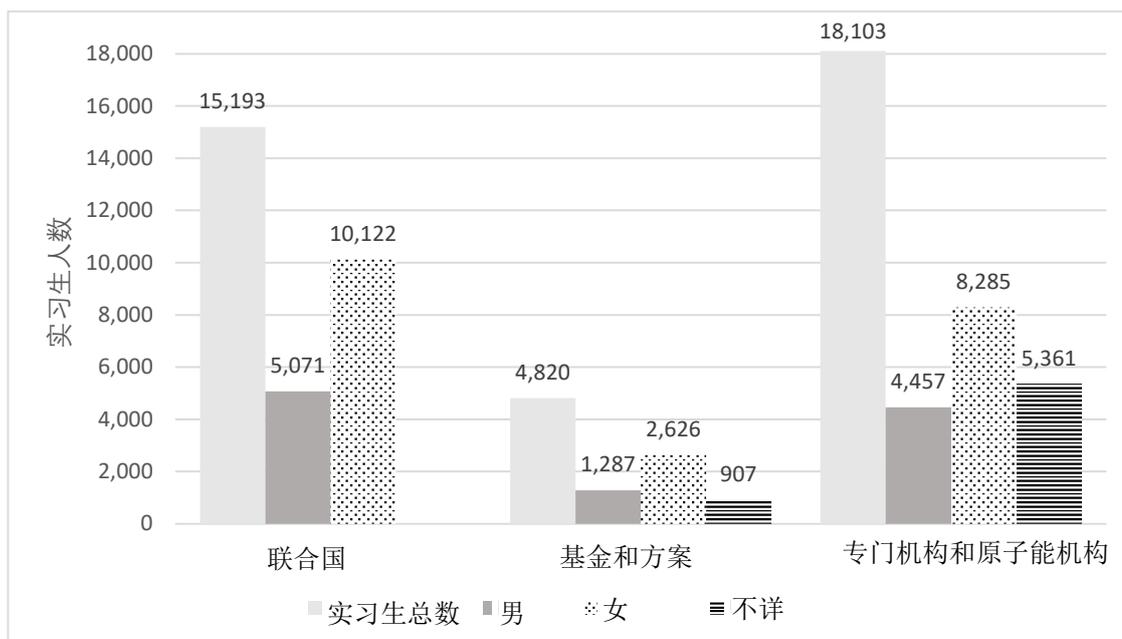
注：2016-2017 年的联合国数据不详。

### C. 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实习

52. 所有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都提供了覆盖整个期间的准确报告(2009 年和 2010 年有少数例外情况)。因此, 该类别的综合信息<sup>16</sup>可以更准确地估计实习生总数: 2009-2017 年期间, 共有 18,103 人, 与仅联合国招收的实习生人数大致相同(见图九)。<sup>17</sup>

图九

联合国系统的实习生分布情况(2009-2017 年)



资料来源: 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 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2009 年至 2017 年 7 月)。

53. 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中为实习生提供补助的组织如下: 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劳工组织、世旅组织、万国邮联和知识产权组织。<sup>18</sup> 教科文组织和世卫组织虽然不提供津贴, 但在实习生于组织大院工作期间, 为其提供团体保险。世卫组织认为可以在国家一级推广实习, 为当地候选人提供机会, 在他们熟悉组织工作的同时, 为组织带来有关当地环境的知识。联检组在曼谷时也收到了与该意见相同的反馈。这表明了解当地语言是一项有利条件, 可在国际工作人员和当地社会之间架起桥梁。当地实习生在加强与当地环境的沟通方面发挥了推动作用。

<sup>16</sup> 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民航组织、劳工组织、海事组织、国际电联、教科文组织、工发组织、世旅组织、万国邮联、世卫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和气象组织。

<sup>17</sup> 联合国的数据不包括 2016-2017 两年期。根据上一个两年期的常规报告, 可以合理估计联合国至少增加 4,000 名实习生。

<sup>18</sup> 各组织的情况各不相同。详情请见附件四。

54. 劳工组织的实习方案一直被实习生代表称为应作为全系统实习方案的一个最佳做法的榜样。他们发现，劳工组织实习方案的很多要素与实习生在实习完成后获得职场成功有关联。<sup>19</sup> 此实习方案的特点和良好做法为下文所述的基准框架(见第四章)带来启发。该框架是由联检组制定的，作为本报告主要结论和建议的一部分。

55. 劳工组织表示，向组织内实习生提供津贴有助于支助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生活费用。该组织认为，根据组织任务，在没有补助方案的情况下工作与该组织政策不符。<sup>20</sup> 它还认为，实习方案对该组织至关重要。其他组织在访谈中也表达了这一观点。

56. 知识产权组织的实习方案是另一种实习运行模式。方案支持了知识产权组织的使命，即通过平衡和有效的国际知识产权体系促进所有国家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创新力和创造力，能够让实习生了解知识产权组织的核心价值观和核心行动。该计划根据实习生的学习水平分为两种类别。“类别一”适用于已完成初等学位的人员以及入读研究生阶段课程但尚未完成学习和毕业论文的人员。“类别二”适用于入读研究生阶段课程且完成学习，但尚未完成毕业论文的人员，以及已经完成研究生学习的人员。该计划由人力资源管理部集中管理。知识产权组织每年会向有兴趣参加实习的申请人发出一次实习申请通知，并根据招聘部门要求的资格标准保留有一份预先选定的候选人名单。该组织不接受任何赞助。

57. 在编写本次审查报告时，小组注意到专门机构似乎建立了更好的监测系统来报告各自实习方案。它们的经验或将有助于确定适用于整个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管理的良好做法的共同标准。

#### D. 其他国际组织的实习<sup>21</sup>

58. 作为实况调查任务的一部分，联检组小组访问了不属于联检组参与组织的国际组织，其中包括一些隶属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如农发基金(罗马)、移民组织(日内瓦)和泛美卫生组织(华盛顿特区)。小组还访问了位于巴黎的经合组织和美洲开发银行、基金组织、美洲组织和位于华盛顿特区的世界银行，以便吸取这些组织的专业知识，同时了解它们的做法。<sup>22</sup>

59. 在这些组织中，只有美洲组织和泛美卫生组织不向其实习生提供津贴。在与泛美卫生组织的行政首长会面时，小组了解到该组织已经估算了采取此类措施的成本，认为考虑这种可能性，足以保持可持续性。该组织赞成通过折合后的每日生活津贴来支持实习生的生活费用，而不是采取午餐券或其他更难实施的福利措施。

60. 在美洲组织，小组获悉，由于存在诸多限制，该组织无力对实习生进行补助。然而在该组织中，实习生角色是人力资源战略的一个固有组成部分，行政部

<sup>19</sup> 2017年11月3日，劳工组织在日内瓦举办国际实习生生日活动。活动上，来自劳工组织青年就业计划的奈尔·奥·希金斯和路易斯·皮内多发表了关于劳工组织的演讲。

<sup>20</sup> 根据对问卷的回答。

<sup>21</sup> 本节概述了在编写审查报告期间接受访谈的非联检组参与组织的经验，以便比较和学习他人的良好做法。

<sup>22</sup> 见附件一.B。

门代表和主管表示，实习生转成未来雇员的留用率的粗略估计值约为 20%。虽然选拔流程的竞争异常激烈，给行政工作带来了巨大的工作量，但它仍被视为是发掘青年人才的一项投资，向有才干的人员提供熟悉美洲组织工作的机会，继而获得成功成为该组织职员的关键技能。这是一个促进实习生从学校向工作过渡并使利益攸关方实现双赢的例子。

61. 移民组织制定了一个强大的实习方案，每年实习生人数有限。2017 年，它在全球移民组织办事处招收了 568 名实习生，其中 104 名在总部工作。移民组织不支持无薪实习。津贴是根据申请实习时工作地点的每日生活津贴、候选人的教育程度和申请人提供的住址进行计算的。其他实习生由政府/非政府机构和(或)学术机构资助，从事与移民组织和资助机构都相关的特定领域工作。

62. 农发基金是联合国系统的一部分。因此，它遵循了薪级方面的规定。但在其他方面，农发基金具备很大的灵活性；农发基金是为实习生提供津贴的组织之一。此外，它建立了两个类别：正常实习方案和增强型实习方案。后者旨在“增强农发基金工作人员的地域分布”，<sup>23</sup> 并提供额外的差旅津贴(往返机票)和住宿津贴。2017 年 7 月，罗马的每月津贴约为 1,000 欧元。

63. 在访谈过程中，小组与相关实习生进行了会面，他们对所提供的机会表示满意，并指出，如果没有定期津贴和差旅津贴，他们可能永远无法从这样的经历中受益。实习生对实质性职责的质量和实习期间学到的知识表示好评。他们唯一担心的是在实习结束后必须要经过一段强制中断时间，各组织才能考虑向他们提供进一步的工作机会。

64. 小组还会见了美洲开发银行、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华盛顿的代表，了解了有关实习方案管理的良好做法。这些组织中的实习生满意度是小组收到的最为积极的反馈。实习生们均表示赞扬各组织在申请方面给予的大力行政支持、在各个方面助其融入组织的努力，以及实习期间密切相关的工作内容。分配给实习生的工作任务和目标都有明确的规定，并与其教育背景和专业领域直接相关。他们感到自己属于团队的一部分，所做的工作能够得到认可，并且可以专注于履行职责，无需为了支付与实习相关的生活费用而从事副业活动。此外，这些组织还将实习方案与人力资源的人才管理战略联系起来。他们各自的政策目标是在实习结束后留用实习生，平均留用率约为 20%。

65. 在华盛顿特区接受采访的机构都表示，他们将实习方案作为其人力资源战略的组成部分，以寻找和招聘最优秀的人选。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提供在实习完成后加入其研究金计划的可能性，以期培养最有希望的候选人作为工作人员加入组织。这样的战略可让它们建立起一份熟悉组织工作的合格初级人选的滚动名单。

66. 在巴黎的经合组织，实习办公室团队强调了本组织实习方案的实质性，高度重视将实习生技能与接收部门具体需求相匹配。实习生都非常胜任，并且明显受到组织工作经验的激励。然而，其中有人指出，每月 702 欧元的津贴并不理想。当然，它是帮助实习生抵补生活费用的一种积极办法，他们对此也表示赞赏。但同时他们也认识到，对于巴黎以外的或没有补充资金的候选人而言，很难利用这种实习机会。经合组织实习方案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与高水平大学建立了合作关系，除经合组织发放的每月津贴外，其中一些大学还向选为实习生的学生提供直接经费支持。

<sup>23</sup> 见 [www.ifad.org/web/guest/internship-programme](http://www.ifad.org/web/guest/internship-programme)。

67. 概括而言，从其他国际组织在带薪实习(如美洲开发银行、农发基金、基金组织、移民组织，经合组织和世界银行集团)和无薪实习(美洲组织和泛美卫生组织)方面查明的好做法表明，实习方案是其人力资源战略的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这些方案有助于发掘高技能、有才干的初级工作人员。实习方案的成员熟悉组织的工作，而且在完成实习后申请空缺职位时，他们为成为成功的未来人选所做的准备更为充分。其中一些组织的实习生留用率平均为 20%，一旦受到组织留用，就可以作为初级职员全面参加工作。

#### E.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的补助方案

68. 在联检组参与组织中，四个基金及方案、五个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的实习方案发放津贴。下表 4 列出了这些各不相同的补助方案：

表 4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实习生补助方案

组织	每月津贴
	资金和方案
人口基金	截至 2018 年 3 月尚未发放津贴 根据即将实施的新实习政策(尚待批准)，将提供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 5% 作为津贴(每月不超过 500 美元)。
难民署 <sup>a</sup>	实习生津贴相当于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 10%，按 30 个日历日为基础计算。 津贴通常以当地货币支付，每月不得超过 1,000 美元等值货币。
儿基会	总部为 1,500 美元或当地 G-1 职等净月薪的 65%，以较低者为准；在其他办事处最高可达当地 G-1 职等净月薪的 65%。 兼职实习津贴按比例发放。需要差旅时，最高可支付 1,000 美元。
项目署	按折合率(60 天后)每日生活津贴的 10% 乘以 30 (需要差旅时，一律提供 500 美元)
粮食署	每日生活津贴的 14% 乘以工作天数 每月不得超过 1,000 美元 对于兼职实习，每月津贴相应地按比例发放。
<b>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b>	
粮农组织	不超过 700 美元或 按 60 天后每日生活津贴的 10% (各工作地点分别确定)
原子能机构	向没有任何机构、大学或其他来源提供经济支持的实习生发放 500 欧元；实习生如需向家庭以外的第三方支付自身住宿费用，则额外发放 500 欧元
劳工组织	2,200 瑞士法郎+45 瑞士法郎作为劳工局每月为实习医疗保险费用的供款
世旅组织	400 欧元
万国邮联	1,000 至 2,000 瑞士法郎 如果受训人员的主要居住地位于伯尔尼州(瑞士)，则每月提供 1,000 瑞士法郎 如果受训人员的主要居住地位于瑞士其他州，则每月发放 1,500 瑞士法郎 如果受训人员的主要居住地位于国外，则每月为 2,000 瑞士法郎
知识产权组织	500 瑞士法郎或 2,000 瑞士法郎，视教育资格的水平而定

资料来源：问卷答复和访谈回答。

<sup>a</sup> 2018 年 2 月颁布，2018 年 6 月起适用。

69. 在劳工组织，计算津贴时已考虑实习地点的最低生活费用，从而使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生活支出得到补助。其他组织的津贴均低于工作地点的贫困线水平，因此只减轻了负担，但并没有确保全额支付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费用。

70. 实习生代表认为，津贴应当足以涵盖基本生活支出，才能促进包容性并避免发生倒退现象的重大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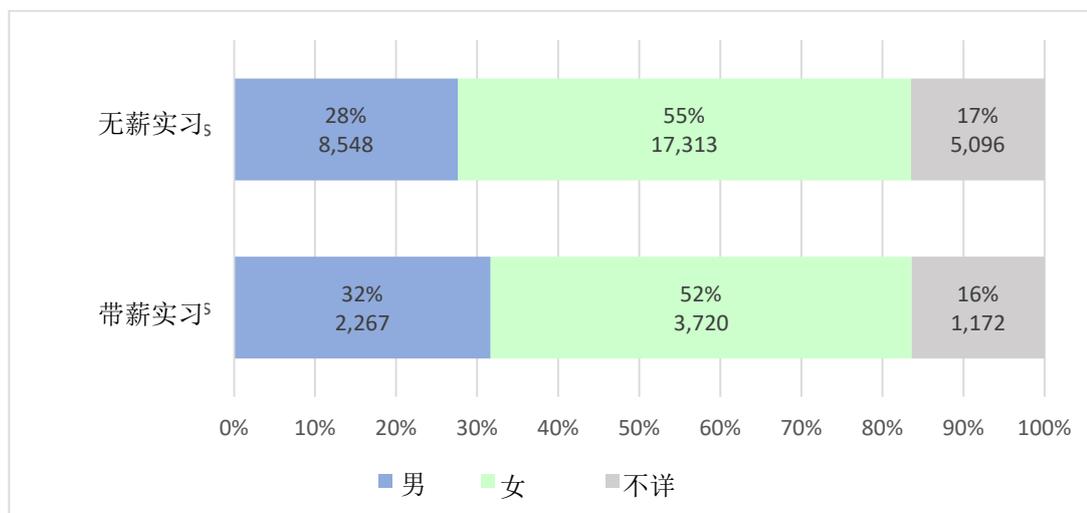
71. 目前的做法表明，向实习生提供补助的基金和方案倾向于将每日生活津贴的一定比例作为计算方式，而专门机构大多采用总付办法，但粮农组织除外。按每日生活津贴计算的公式似乎最适合那些主要参与外勤业务的组织，使补助方案能够根据实习地的当地条件来调整。

72. 2009 至 2017 年期间，在联合国系统内报告的 38,116 名实习生中，有 19% 享受带薪方案，81% 是无薪实习(见前文图六)。在获得津贴的 19% 的实习生中，33% 为男性，54% 为女性，13% 不详。<sup>24</sup>

73. 在提供无薪实习方案的组织所招募的 81% 的联合国系统实习生中，28% 为男性，55% 为女性，17% 不详(见图十)。

图十

联合国系统实习生的性别分布情况(2009-2017 年)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 and 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2009 年至 2017 年 7 月)。

<sup>24</sup> 由于一些组织的报告中缺乏按性别分列的数据，所以小组不得不加入“不详”这一类别。如果只报告了实习生总人数而未按性别分列，则报告的数字归为不详一类。

74. 下文表 5 列出了其他国际组织的现行补助方案：

表 5  
其他国际组织的实习生补助方案(非联检组参与组织)

组织	津贴
美洲开发银行	初级方案(完成学士学位)：每月 2,745 美元 一般方案(硕士)：每月 3,200 美元 向多样性候选人提供特别方案
农发基金	一般实习：派任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 7% 强化实习方案：派任工作地点 1 月份的每日生活津贴的 14% 2017 年 7 月，罗马据此算得的每月津贴为 1,000 美元至 1,200 美元。
基金组织	每月 3,000 美元
移民组织	日内瓦的移民组织总部所发放的津贴介于 689 瑞士法郎和 1,953 瑞士法郎之间(根据 2018 年数据)。津贴金额取决于具体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百分比、候选人的教育程度和居住地。
经合组织	每月 702 欧元
世界银行	20-29 美元(每小时净额)或 26-37 美元(每小时毛额)

资料来源：各组织提供的材料。

75. 在编写本次审查报告期间，联检组小组与公平实习倡议的代表举行了会面。该倡议是一个由青年领导的倡导小组，在日内瓦、维也纳和纽约均有代表，其目的是推动设立面向所有背景的人的公平、优质和无障碍的实习岗位。它呼吁联合国各组织遵守自身原则和价值观，并遵守载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各项发展目标，支持青年人和包容性。

76. 公平实习倡议最近发表的《2017 年年度报告》<sup>25</sup> 建议根据折合率(60 天后)每日生活津贴的 20% 确定津贴，或者根据实习工作地点的贫困线来确定。该倡议认为，这样设置津贴将能为所有候选人提供平等获取实习岗位的机会，而无论其原籍国或社会经济背景如何。

## F. 结语

77. 下一章介绍了一个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的基本原理，并详述了以关于设计和实施更有效的实习方案的指导方针为形式的提案。提出基准框架，是为了获得系统内各组织的支持，以加强实习方案管理的成效。

<sup>25</sup> 可于 <https://fairinternshipinitiative.org/2018/02/18/presentation-of-the-1st-independent-report-on-un-internships> 查阅。

## 四. 实习处于联合国任务的十字路口：关于包容性实习基准框架的提案

### A. 支持青年的包容性实习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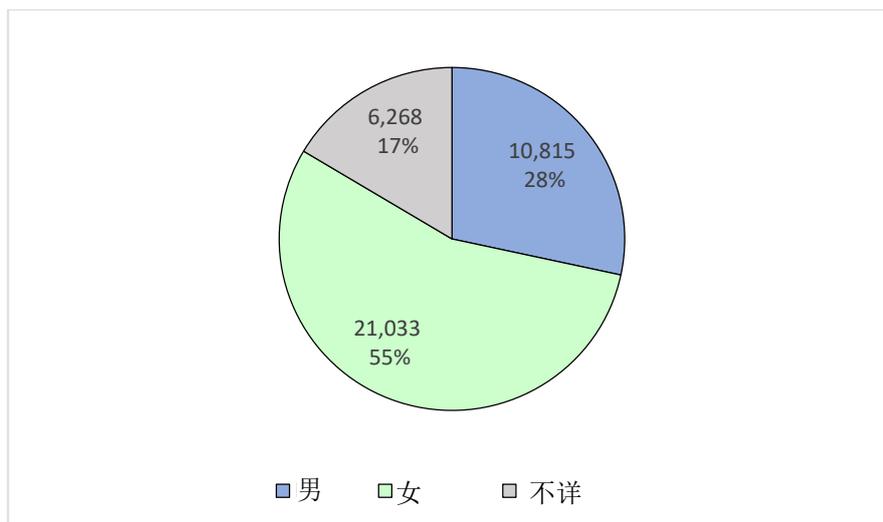
78. 本次审查在联合国任务的更广泛背景下，联系增强青年权能以及实现富有包容性的、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可持续发展议程，审议了实习问题。劳工组织的工作表明，实习方案越来越多地用作支持从学校向劳动力市场过渡的一种途径。<sup>26</sup>

79. 联合国系统应就如何确定符合联合国核心价值和总体任务授权的良好做法提供一种协调一致的对策。这种做法有助于推动年轻人(尤其是社会经济背景较脆弱的年轻人)的机遇，包括特别关注女性青年的需求——实习生的绝大多数都是女性青年。

80. 下文的图十一和表6显示了为本次审查而汇报的联合国系统实习生人数，以及整个期间的性别分布情况：

图十一

联合国系统实习生性别分布情况(2009-2017年)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和A/71/360/Add.1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2009年至2017年7月)。

<sup>26</sup> 劳工组织，《2016年世界就业和社会展望：青少年趋势》。

表 6  
联检组参与组织所聘实习生的性别分布情况(2009-2017 年)

类型	男性		女性		不详		总人数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联合国	5,071	33	10,122	67	-	-	15,193
基金和方案	1,287	27	2,626	54	907	19	4,820
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	4,457	25	8,285	46	5361	29	18,103
联合国系统	10,815	28	21,033	55	6268	16	38,116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 and 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 和 A/71/360/Add.1 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2009 年至 2017 年 7 月)。

81.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所报告的联合国系统实习生人数增加了 41%。鉴于联合国各组织长期并越来越多地利用实习方案，这是一个极佳的机会，可以将实习方案转变一种杠杆手段，帮助有才干的年轻候选人(特别是女性)在劳动力市场中发展的。支持青年取得机会的包容性战略，是联合国尊严、人权、体面工作和可持续发展价值观的核心内容。

82. 以成本高昂、互不协调的方式运作实习方案，将会消耗行政资源。整个系统采取一套共同准则，将提高效率 and 协调性并降低行政负担。

83. 鉴于该事项的相关性，并考虑到实习生服务条件(特别是津贴方面的条件)对联合国系统的声誉形成的风险，以及媒体报道中日益增加的关注，检查专员认为，首协会人力资源网络应将实习问题列入其议程，并就该具体问题设立一个工作组。为本次审查编写的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可为联检组参与组织简化实习良好做法共同标准铺平道路。

84. 下一章将提出基准框架供联检组参与组织审议，以便加强其实习方案的成效。

## B. 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

85. 拟议的基准旨在为各组织提供一些指导原则，用以评估其当前实习方案并确定改进良好做法的措施，使之成为有利于各组织和实习生的双赢战略，同时确保实习方案与联合国的核心价值观保持一致。

86. 改进的空间永远存在，从这个意义上看，小组制定了基准框架，作为管理实习方案的一套理想基准。该框架包括四个部分：(a) 申请程序；(b) 实习期；(c) 完成实习；(d) 使实习方案与联合国价值观保持一致。

### 基准框架第一部分

#### 申请和甄选程序

87. 审查显示，与 2009 年汇报的情况相比，大多数组织都大幅改善了在网站上登载实习广告的做法。然而，申请程序的质量仍存在差异，具体来说缺乏透

明度、程序不确定且冗长、缺乏反馈，以及在实习生加入组织前向其提供的信息有限。

88. 对实习生进行采访所收集到的普遍观点是，在大多数联合国系统组织中，特别是在那些提供无薪实习方案的组织中，程序透明度不足，对申请的最终结果产生了很大的不确定性。对于联合国及其通过 Inspira 平台接受申请的情况，许多人指出不能明确得知申请是否可能成功。平台发送的自动消息并不会告知潜在的实习生入选的可能性如何，也不提供关于整个程序耗时长短的信息。

89. 有实习生表示，当最终收到组织回复时，他们被要求在很短时间内入职，这打乱了他们的计划，也导致了额外的花费。在一些情况下，经过长达几个月的沉寂期后，才对某些候选人进行联系、采访和甄选，并要求他们在一周内加入组织。

#### 基准 1

各组织应确保申请人随时了解其申请状态。

90. 目前的甄选标准和程序在整个系统中并未统一。一些组织采取与员工招聘阶段类似的竞争性程序，包括书面考试和面试，而其他组织根据预先筛选的履历或简历进行电话面试，便可选定候选人。对于主管如何甄选实习生并没有明确的说明，也没有程序可以验证甄选流程是否基于竞争性标准。据联检组所知，有实习生认为建立人脉和个人关系是申请取得成功的切入点，还认为行政程序是以候选人与未来接收部门之间原先达成的非正式协议为依据的。检查专员认为，为了在整个系统中创建一个可靠、公平的实习方案，应清晰界定甄选标准和招聘阶段，并在不同组织中保持一致。

#### 基准 2

实习方案框架应该完全透明地界定竞争性甄选标准，并提供一套系统内所有组织均适用的指示性资格条件以及一套明确的实习生参与程序。甄选程序应包括面试，并视情况组织书面考试。应尽快并在不迟于面试完成后的一个月内将最终决定通知实习生，并在预计入职日期开始实习前为实习生预留合理的准备时间。

91 联检组被告知，加入这些组织的固有困难在于办理涉及差旅、签证和居留许可的行政程序，当实习生不在工作地点居住时尤为困难。大多数组织签发录取函，支持实习生申请签证。各组织可尽量改善关于差旅和进入工作地点所在国的行政程序，以减轻实习生的负担。

#### 基准 3

主管组织应在办理涉及前往工作地点和申请签证手续的行政程序中为实习生提供支持。

## 基准框架第二部分

### 入职和实习期

92. 虽然自 2009 年以来，这一方面已取得了长足进展，但检查专员认为，那些尚未统一入职准则并确保接收实习生当天即为其安排充分的基础设施的组织应该努力落实该建议，包括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 提供有关实习场所日常生活以及基本的周边出行信息的上岗指导
- 为实习生提供所在组织的组织机构图，并指明其接收部门的位置以及在组织中的作用
- 将实习生介绍给担任该实习生协调人的主管
- 确保在实习的第一周内为实习生提供明确界定其职责的工作方案
- 向实习生介绍他们可以利用的学习和培训设施
- 审查与实习生及其工作最为相关的关键政策和程序。

考虑到全年的不同时间段都有实习生加入，建立一个能够在线访问的包括上述必要资料的求职和上岗指导流程将会很有帮助。这将确保所提供信息的一致性和可访问性。

#### 基准 4

各组织应在实习生抵达时向其提供上岗指导包，确保实习生与指定的主管会面并了解关于相关政策和程序的信息，并确保在实习的第一周内告知并制订工作范围和相关工作方案。工作范围和工作方案的一个特定部分应包括实习的学习内容，以及用于最终评定的具体、可衡量、可实现、有关联和有时限的指标。

93. 实习期间应定期进行监督和(或)指导，确保定期与主管会面，并将实习生完全纳入接收团队中。应进行中期考绩，以此机会根据最初的工作范围和工作方案来检查工作成果，并视需要进行必要的调整。各组织应为主管编制一份通用准则手册，说明他们的职责所在，以便明确了解监督实习生所需的奉献精神。

#### 基准 5

各组织应为主管和导师制定通用准则，并编制实习生考绩中期表格和终期表格。

94. 各组织应建立透明的机制，实习生可据此报告实习期间可能发生的事件。小组在审查期间与监察员会面，得知他们认识到在实习期间遇到困难(如骚扰)时缺乏帮助实习生的基本信息和机制。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内司法求助的渠道只向工作人员开发，因此，现有机制并不完全向实习生开放，并且(或者)实习生可能不知道如何利用这些机制。检查专员指出，实习生由于其地位的原因很容易遭受虐待，并认为，应效仿某些国际组织，在组织内设立特设机制，以便在发生冲突时实习生可以利用独立的支持机制。此外，每个组织都可以考虑为实习生编制一份上岗指导核对表，要求他们与组织内的关键利益相关者(人力资

源、性别问题协调人、监察员、工作人员顾问)会面，以便知道在遇到问题时向谁求助。

#### 基准 6

各组织应确保实习生可以利用支持机制，在实习期间发生虐待或冲突的情况下为他们提供帮助。

95. 服务条件和应享待遇在整个系统内并不统一。实习生常常报告说，实习行政框架，例如联合国的实习行政框架，只提及他们的职责，却只字不提他们的权利。病假和年假等应享待遇没有明确规定，而且在许多情况下，此类休假都是通过直接与主管商讨而临时授予的。实习生抱怨称，这种情况意味着他们实习期间的时间安排充满不确定性。

#### 基准 7

实习协议应明确提及实习生的年假和病假待遇。

96. 关于办公桌、办公场地、电子邮件和办公场所准入的工作条件因组织而异。已报告的影响实习生尊严的做法包含以下内容：

(a) **办公场地/办公桌轮用：**小组获悉，一些实习生在整个实习期间不得不在所属组织的图书馆或文件中心工作，通过电子邮件与其主管联系。检查专员认为，这种无法接触日常内部工作动态的情况会减少实习生从实习经历中的获益，并会降低所做工作的效率。联检组已在 JIU/NOTE/2009/2 号文件的建议 4 中要求，从入职第一天开始，接纳实习生的所有必要基础设施就应当到位；

(b) **整体基础设施：**据报告，在不同的工作地点，由于组织不提供电脑，所以有实习生使用自己的电脑工作。另据报告，实习生有时被配给已遭丢弃和不再有工作人员使用的陈旧电脑，而且这些工具的不良性能干扰了实习生的工作，包括处理时间增加、计算机崩溃频发等；

(c) **电子邮件身份：**一些组织提供与实习生姓名无关的组织电子邮件地址，将地址转换为带编号条目(例如 INTERN\_ORG\_#1)。这造成了一种心理障碍，使实习生和与其共事的团队其他成员相比处于弱势地位。检查专员认为，给实习生提供组织邮箱地址时应尽可能避免使其失去个性，以体现基本人权和对其职业地位的尊重；

(d) **实习期间的办公场所准入：**一些组织要求实习生每天以来访者身份进入。当有大型活动同时举行以及外部来访者排长队时，这尤为麻烦。检查专员注意到实习生在实习期间是日常性地进入办公场所，认为他们在整个实习期间应具有与工作人员同等的正常准入权利；

(e) **安全和安保：**小组获悉，实习生已列入安全和安保部的记录之中，以备紧急撤离之需。然而，小组注意到并非所有实习生都了解该程序。

**基准 8**

各组织应确保每个可能征聘的实习生在整个实习期间都能查阅聘用条件。实习生进入办公场所的条件不应与来访者相同，而应与那些每天为组织工作的人员完全一致。应承认实习生的职业地位，便利他们获得体面的工作条件，如提供办公空间及日常办公桌、组织电脑和个性化的电子邮件地址等。在实习生入职时，应系统性地在组织记录中对其登记，以便在紧急撤离时将他们包括在内。

97 在大多数组织，实习生目前的地位不允许他们在实习期间出差。当主管认为实习生对某项活动的贡献将带来附加价值时，应该允许出差。应当充分说明差旅事由，并须由主管和组织行政部门批准；获得批准后，应与工作人员和(或)顾问的差旅条件相似，差旅待遇相同，应支付差旅费和相关的每日生活津贴待遇，同时在差旅期间提供保险。

**基准 9**

各组织应在实习行政框架中加入实习生根据其主管的提议为履行职责而在实习期间出差的可能性。只要有可能，就应向实习生提供差旅期间的差旅费用、每日生活津贴和保险。

98. 小组注意到实习的定义是从学校到工作的过渡，学习是实习的固有构成部分，因此认为与组织的实习协议中应当包含培训机会。审查表明，在大多数情况下，实习的学习内容以“跟岗实习”为主。检查专员认为，除了在联合国工作人员团队中工作以外，应明确规定实习的学习内容，并向实习生提供培训机会。为支持联合国工作的多语文性，对于实习期至少涵盖一期语言课程(即三个月或以上)的实习机会，还应鼓励向其提供参加语言课程的机会。

**基准 10**

各组织应与学习和发展部门协调，确定可能有助于实习生在该组织履行职责期间获得学习经历的培训机会，并尽可能确保对最短期限为三个月的实习提供至少一门培训课程。

**基准框架第三部分****完成实习和职业发展**

99. 当实习生在联合国系统内一个组织完成实习时，应当使用明确的考绩制度对其进行评价，以根据实习开始时商定的最初工作计划和职权范围来衡量实习结果。应向实习生颁发证明信以备将来推荐用，为其走向全面融入劳动力市场提供支持。实习顺利完成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也可考虑代表联合国颁发实习证书。

**基准 11**

在实习结束时，主管应对实习生开展考绩。应颁发证明信和(或)实习证书。

100. 实习结束时，应向实习生提供填写评估表的机会，以便提供有关其实习质量的反馈信息并提出可供各组织考虑的建议。

**基准 12**

应请实习生自愿填写关于实习经历的评估表。系统内各组织应编制一份通用的表格来评估其实习方案，以支持不断改善实习方案并提高其成效。

101. 在审查期间，主管和实习生都指出，在许多情况下，实习生的任务与其团队的初级工作人员或顾问的任务相似。考虑到实习过程既包含学习，也包含熟悉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日常工作，检查专员认为，实习完成时应当对实习生的实习期给予专业认可。目前，在评估某个职位候选人的工作经验时，各人力资源部门对如何计算实习期并没有商定的政策。一些组织认为实习期不属于工作经验，而另一些组织将实习期按 50% 计算，还有一些组织则根据具体情况个案考虑。

102. 联合国人力资源管理厅关于征聘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人员的职等和职档评定的准则<sup>27</sup>指出，“工作经验可以全职或兼职的方式获得。兼职获得的工作经验应按工作时间的比例计入。这适用于自营职业，包括咨询、实习和志愿工作。”小组指出，整个系统在将实习时间换算为专业经验方面没有统一做法。

**基准 13**

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实习期应在联合国系统前实习生的履历中视为工作经验，当候选人向其目前实习所在的组织申请公开职位或其他合同安排时尤其应当如此。

103. 系统内各组织应根据其人力资源战略和秘书处年轻化战略以及性别均等、包容性和多样性目标来管理实习方案。在通过采取统一的甄选制度进行实习方案改革时，实习生的最终考绩将使各组织能够确定最优秀的候选人，今后作为公开职位申请人予以考虑。

**基准框架第四部分****实习方案的条件与联合国的任务授权相一致**

104. 实习方案是联合国将年轻一代成员转变为最佳盟友的机会，可以将其转变为可持续发展的倡导者和宣传各组织工作的大使。因此，这些计划还应与支持青年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包容性任务规定保持一致，不让任何人落后。作为秘书长正在进行的人力资源改革工作一部分的实习方案改革，可以成为

<sup>27</sup> 见 <https://hr.un.org/files/handbook/guidelines-determination-level-and-step-recruitment-professional-category-and-0>。

本组织的双赢战略，将实习方案转变为增强青年权能的工具，以更好地支持从学校到工作的过渡。

#### 基准 14

联合国系统的实习方案应向符合资格标准的所有候选人开放，为所有人提供平等机会。

105. 鉴于系统内大多数组织目前面临的预算短缺情况，小组认为，各组织应该调配其资源，使其能够在不需要增加分摊会费和经常预算的情况下采取补助方案。在编写审查报告期间，根据目前提供津贴的组织的现有做法，查明了以下做法或建议是利用资源开展实习方案的手段和方法：

(a) 编外人员资源：接收部门可以利用面向编外人员(如咨询人)的预算项目所划拨的资源。可以自行决定如何将资源分配到不同类别，其中一个可用于实习生；

(b) 项目资源：项目资源可包括向那些对项目交付做贡献的实习生提供的资金；

(c) 特设信托基金：各组织可以设立一个自愿信托基金，成员国可以向其捐款来资助实习。捐款不应对选择哪些候选人附加任何条件，以确保机会公平和平等；

(d) 伙伴关系：这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所述的一个执行手段，在联合国系统内日益频繁使用。<sup>28</sup> 这种支持性措施虽然可以设想，但不应造成优先考虑来自特定机构或国家的候选人。如果这一条件得到尊重，那么伙伴关系也可以作为实习方案的一般赞助方提供支持；<sup>29</sup>

(e) 涉及会员国和组织的三方合作：发达国家可以与发展中国家合作，为联合国系统组织的实习提供赞助，资助在其国内大学就读最后一个学年或刚刚毕业的合适人选。

#### 基准 15

各组织应建立适当的机制促进提供资源用于支付实习生的生活支出，例如不附加任何条件的项目资源、特设信托基金和伙伴关系等。应该确立预算项目和年度支出报告，以监督与实习有关的费用，同时铭记每个接收部门都应提供实习生的费用。

106. 为向所有候选人提供加入组织参与实习的平等机会，可根据待各组织自行确定的资格标准来做出额外规定，为无法支付前往工作地点往返机票的候选人支付差旅费用。<sup>30</sup>

<sup>28</sup> 见联检组题为《〈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背景下的联合国系统与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安排》的审查(JIU/REP/2017/8)。

<sup>29</sup> 以下是可以延伸到实习方案的一个例子：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正在努力加强与双边捐助者和大学等合作伙伴接触，以求获得面向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特别是青年职位)的无条件资金。

<sup>30</sup> 气象组织通知联检组小组，它目前正在考虑为来自非发达国家的候选人提供差旅支助。

107. 小组希望重申 JIU/NOTE/2009/2 号文件的建议 7，请求各组织取消某些组织实行的强制中断。在联合国系统的许多组织中，<sup>31</sup> 实习生在实习期间不得申请任何职位空缺。主管和实习生报告说，由于强制中断，组织失去了聘用具有很高价值的优秀候选人的机会。然而，小组还指出，前实习生应当适用与其他外部候选人相同的竞争性程序。

108. 在实习生代表看来，强制中断常常导致前实习生被给予不稳定的合同形式，过度使用了咨询服务。它意味着各组织失去了这样一个机会，即不能为那些它们已经为之投入时间和精力并已提供培训使之熟悉组织的工作和文化环境的个人提供专业机会。

**基准 16**

系统内各组织应该取消实习生的强制服务中断，并允许他们随时申请符合条件的公开职位。

109. 小组认为，逐步采用这些基准将使实习方案更具包容性并减少组织间的竞争。

<sup>31</sup> 见附件一.A。

## 五. 结论和建议

110. 本审查分析了联合国系统现有的多种多样的实习方案，其实施方式和利益攸关方的满意度都有很大不同。统一系统中的良好做法，应有助于为整个系统制定一个共同战略。这种实施方式的趋同，不应该沦为争相采用尽可能最低标准的恶性竞争。相反，全系统实习改革应与联合国系统不同组织和其他参照组织所确定的良好做法保持一致。全系统的一致性不应妨碍一些组织取得的良好进展，并可以解决联合国系统与无薪实习的现有做法有关的高声誉风险问题。

111. 各组织出现越来越多地利用实习的趋势，与之配套的应当是更关注这一课题并努力确定竞争性实习方案的关键要素。鉴于联合国系统的一些组织可能对当前的无薪实习模式进行改革，应适当考虑人员职类中对实习生的定义。联合国应设想在现有的“第一类免费提供人员”之外为实习生分立一个类别，以便于考虑采取补助方案。<sup>32</sup>

112. 2014年，联检组编写了一份关于使用编外人员情况及有关合同模式的审查报告。<sup>33</sup> 向行政首长和理事机构提出的关于加强对使用编外人员问责制的建议应扩大到实习生类别。检查专员在编写本次审查报告时注意到，问责制薄弱，对实习生使用情况也缺乏可靠的跟踪。由于相当数量的组织数据不足，因此小组不得不减少最初为该项目设想的过于雄心勃勃的数据收集工作。例如，由于实习生人数并没有结合实习期限和(或)工作时长一起记录，因此很少组织可以跟踪实习所提供的同等劳动力数量。检查专员认为，应按照联检组已于前一份关于实习的说明(JIU/NOTE/2009/2)的建议9提出的请求，并按照上述报告中就使用编外人员问题提出的建议4，改进数据的监测和跟踪。

113. 本审查报告显示，各组织管理接受率较低的实习方案需要付出成本。<sup>34 35</sup> 结合服务条件、资格标准和补助计划，为整个系统制订一致的实习方案的改革，将能减少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的竞争，并且很可能避免实习生向不同组织提出重复申请。它还能把实习方案转变为促进最优秀的申请人从学校过渡到工作的战略工具铺平道路。

114. 劳工组织增强青年权能计划的结果表明，作为从学校向工作过渡的桥梁，带薪实习的效果更好。在华盛顿特区的布雷顿森林机构，小组可以看到，管理实习方案作为一种互惠体验是富有成效的；实习生能够体验高质量的工作环境，而不必担心生活费用问题。此外，这些机构正根据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表现编制优秀候选人名册，为不断汇聚高技能年轻人才铺平了道路。

<sup>32</sup> 见 A/51/688 和 A/51/688/Corr.1 号文件，第 22-23 段。

<sup>33</sup> JIU/REP/2014/8。

<sup>34</sup> 只有少数组织与联检组分享关于管理其实习方案所涉及的固定成本的信息，不足以反映系统的整体情况。

<sup>35</sup> 关于收到的申请和实习生招收情况见图五。

115. 实施下列建议将有助于开展改革，以满足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目前的需要，<sup>36</sup> 并将实习方案与组织的核心价值观和任务授权统一起来。联合国秘书处人力资源管理厅表示，虽然实施本报告所载的一些建议会涉及费用问题，但需要结合本组织的声誉来平衡看待这些潜在费用。

116. 这将提高管理和利用实习方案的效果和效率，并有助于提高协调和一致性、传播良好做法和加强问责制。

#### 建议 1

秘书长应结合考虑联合检查组在其 JIU/REP/2018/1 号报告中提出的关于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开展一项针对联合国实习方案的改革，并在大会下届会议上在关于人力资源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报告进展。

#### 建议 2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在担任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主席的秘书长的领导下，结合考虑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共同努力为联合国系统制定更加协调一致的实习方案。

#### 建议 3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行政首长应考虑更新其实习政策，同时考虑拟议的联检组实习方案良好做法基准框架，并确定可精简纳入各自组织政策中的基准。

#### 建议 4

大会应请联合国秘书处更新人力资源框架，将实习生类别纳入框架，而不应将其归类为“第一类：免费提供人员”，从而促进审议采取补助方案，并在大会下届会议上在关于人力资源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报告。

#### 建议 5

联检组参与组织的行政首长应建立一个机制，系统地跟踪与实习有关的信息，包括每位实习生的性别、原籍国、获发最高文凭的大学、实习期限以及实习方案产生的相关(直接和间接)费用。应在各组织的理事机构和(或)立法机构的下届会议上向其提交一份报告供其参考。

<sup>36</sup> 鉴于联合国系统聘用的实习生人数众多，审查确认各组织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实习生支持其工作。

**建议 6**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立法和(或)理事机构应考虑批准设立特设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进行自愿认捐以支持实习方案，并请各行政首长提交在甄选标准方面无任何附加条件的其他用于接收自愿捐助的适当创新机制的提案，供其审议。

**建议 7**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在各组织的新闻处与会员国常驻代表之间建立一个协作机制，在世界范围内促进在各会员国首都举办外联活动，借此吸引来自经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出版的《世界高等教育指南》认可的教学机构、具有多种教育背景的年轻候选人参加实习。

## 附件一.A

## 联检组参与组织实习方案的基本内容(截至 2018 年 4 月)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方案规模 <sup>a</sup> (2009-2017 年)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	
联合国	ST/AI/2014/1 (关于联合国实习方案的行政指示)	2-6 个月	15,193	无	有	实习生在实习期间以及实习期结束后的六个月内, 不得申请或受聘于专业及以上职类的职位或外勤事务职类中 FS-6 或 FS-7 职等的职位。	<a href="https://careers.un.org/lbw/home.aspx?viewtype=IP">https://careers.un.org/lbw/home.aspx?viewtype=IP</a>
贸发会议		2-6 个月	380				<a href="http://unctad.org/en/Pages/About%20UNCTAD/Internship-Programme.aspx">http://unctad.org/en/Pages/About%20UNCTAD/Internship-Programme.aspx</a>
环境署 <sup>b</sup>		3-6 个月	978				<a href="http://www.unon.org/content/internship-programme">http://www.unon.org/content/internship-programme</a>
人居署		2-6 个月	无数据				<a href="http://uni.unhabitat.org/internships">http://uni.unhabitat.org/internships</a>
妇女署		2-6 个月	375				<a href="http://www.unwomen.org/en/about-us/employment/internship-programme">http://www.unwomen.org/en/about-us/employment/internship-programme</a>
艾滋病规划署	人员发展和绩效: 政策和准则	6 周至 3 个月 (特殊情况最多可延长 3 个月)	713	无	有 <sup>c</sup>	3 个月	<a href="http://www.unaids.org/en/aboutunaidsvacanciesandtenders/vacancies">http://www.unaids.org/en/aboutunaidsvacanciesandtenders/vacancies</a>

<sup>a</sup> 按年分列的方案规模情况见附件三。

<sup>b</sup> 调查问卷的答复显示, 环境署实习的最短期限为三个月。

<sup>c</sup> 根据 JIU/NOTE/2009/2 的建议 7, 对于已获大学学位毕业的前实习生在申请除专业及以上职类以外的职位时, 妇女署不实行中断服务规定。但是, 目前在职的实习生在实习期间不能申请或受聘于任何职位, 也不能为了让实习生申请职位而缩短实习期。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方案规模 <sup>a</sup> (2009-2017年)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	
贸易中心	ITC/AI/2016/04 (关于贸易中心实习方案的行政指示)	2-6个月	669	无	无		<a href="http://www.intracen.org/itc/itc-careers/career-options/internship-programme">www.intracen.org/itc/itc-careers/career-options/internship-programme</a>
开发署	开发署实习政策(2015年12月)。实习生也受ST/SGB/2002/9号文件约束	6周至6个月	由于实习方案实行分散管理,因此无数据	无	无	没有强制中断;但实习生在实习期间不得申请或受聘。	<a href="http://www.undp.org/content/undp/en/home/operations/jobs/types-of-opportunities/internships.html">www.undp.org/content/undp/en/home/operations/jobs/types-of-opportunities/internships.html</a>
人口基金 <sup>d</sup>	2018年4月现行政策:2007年1月1日起实施的人口基金实习政策;《人口基金人力资源人员政策和程序手册:实习》	2-6个月	428	无	有	3个月	<a href="http://www.unfpa.org/jobs/internship-programme-unfpa-headquarters-new-york">http://www.unfpa.org/jobs/internship-programme-unfpa-headquarters-new-york</a>
	正在进行的实习方案改革。 执行委员会于2018年1月核准了为实习生提供津贴的原则。	通常2个月; 不超过6个月		有 即将提供;2018年4月尚不适用。 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5%或每月最高500美元	有	3个月	

<sup>d</sup> 2018年1月,人口基金执行委员会原则上核准为实习生提供某种报酬。此前正在制订的政策由于规定了无偿方案,所以现将其修订,加入关于报酬的内容。到新政策最终敲定并正式核准前,2007年的政策将继续适用。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方案规模 <sup>a</sup> (2009-2017年)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	
难民署	旧政策 (2018年3月起至2018年5月31日实施): 难民署实习 (IOM/012-FOM/ 012/2013/Corr.1)	2-6个月	由于实习方案分散管理, 数据不详	无	个体订约人无需中断服务; 难民署的职位要求中断服务	6个月	<a href="http://www.unhcr.org/internships.html">http://www.unhcr.org/internships.html</a>
	新政策 (2018年2月6日颁布, 2018年6月1日起适用): 关于难民署实习的 UNHCR/AI/2018/3号行政指示	2-6个月	由于实习方案分散管理, 数据不详	有 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 10%, 按 30 个日历日计算。每月津贴不得超过 1,000 美元等值货币。 <sup>e</sup>	无需中断服务; 任何编外计划均可聘用前实习生, 无需中断服务。 难民署的职位要求中断服务。	6个月(难民署职位)	
儿基会	儿基会实习方案程序 (DHR/PROCEDURE/ 2017/008)	6-26周	由于实习方案分散管理, 数据不详	有 总部为 1,500 美元或当地 G-1 职等净月薪的 65%, 以较低者为准; 在其他办事处最高可达当地 G-1 职等净月薪的 65%。 兼职实习津贴按比例发放。 需要差旅时, 最高可支付 1,000 美元。	有	定期任用为 1 天。 临时任用为 31 天	<a href="https://www.unicef.org/about/employ/index_internship.html">https://www.unicef.org/about/employ/index_internship.html</a>

<sup>e</sup> 这将使难民署中招收实习生的各司和业务部门从 2018 年 6 月 1 日起能为实习生划拨粮食和当地交通津贴预算。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方案规模 <sup>a</sup> (2009-2017年)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	
项目署	2015年6月4日 AI/PCPG/2014/01号 行政指示	4周至12个月(不 鼓励在不带家属工 作地点实习,但最 长可允许3个月)	370	有 不超过折合后(60天后)每日生活 津贴的10%乘以30 需要差旅时,一律提供500美元	无		<a href="https://www.unops.org/english/Opportunities/job-opportunities/what-we-offer/Pages/Internships-and-volunteering.aspx">https://www.unops.org/english/Opportunities/job-opportunities/what-we-offer/Pages/Internships-and-volunteering.aspx</a>
近东救济工程处	载于04/2010号一般工 作人员通知的该机构 实习生/志愿人员方案	3-6个月	由于实习方案分散 管理,数据不详	无	无		<a href="https://www.unrwa.org/careers/internships">https://www.unrwa.org/careers/internships</a>
粮食署	人力资源手册第三(4) 节(实习生)	2-8个月	907	有 派任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 14%,不超过1,000美元对于兼职 实习,每月津贴相应地按比例发 放。 对在本国就学的发展中国家国民 支付差旅费用。	有	一个月	<a href="http://www1.wfp.org/careers/internships">http://www1.wfp.org/careers/internships</a>
粮农组织	(方案正在改革中;新情 况不详) 实习方案政策	3-11个月	1,746	有 不超过700美元等值货币(60天 后每日生活津贴的10%,为各工 作地点分别确定)	无		<a href="http://www.fao.org/employment/collaborate-with-us/internship-programme/en">http://www.fao.org/employment/collaborate-with-us/internship-programme/en</a>
原子能机构	2016年1月29日发布的 AM. II/11, V(原子能 机构内部行政手册)	3-12个月。 特殊情况下也 允许最短1个月。	1,655	有 向没有任何机构、大学或其他来 源提供经济支持的实习生发放500 欧元。 实习生如需向家庭以外的第三方 支付自身住宿费用,则额外发放 500欧元。	有	非公开招聘职位和咨 询服务需实行6个月的 强制中断服务	<a href="https://www.iaea.org/about/employment/internships">https://www.iaea.org/about/employment/internships</a>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方案规模 <sup>a</sup> (2009-2017年)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	
民航组织	民航组织实习方案行政指示, 2018年2月	2-6个月。 对于与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合作安排, 可延长至最长12个月。	267	无	有	实习生在实习结束后的六个月内没有资格申请或受聘于民航组织秘书处的任何职位, 也不得与民航组织签订任何其他带薪工作合同。	<a href="https://careers-new.icao.int/web/icao/internship">https://careers-new.icao.int/web/icao/internship</a>
劳工组织	2016年12月20日关于劳工组织实习政策的第IGDS第249号办公室指令(第3版)	3-6个月	1,695	有 每月2,200瑞士法郎+45瑞士法郎作为每月为实习医疗保险费用的供款	无		<a href="http://www.ilo.org/public/english/bureau/pers/vacancy/intern.htm">http://www.ilo.org/public/english/bureau/pers/vacancy/intern.htm</a>
海事组织	海事组织研究实习方案的适用条件和程序	2周到3个月	444	无	有	研究实习生可提出申请并供组织今后考虑作为外部候选人聘用。虽然不需要“冷却期”, 但研究实习生在提出申请前必须完成学位。	<a href="http://www.imo.org/en/About/Careers">http://www.imo.org/en/About/Careers</a>
	海事组织外习方案的适用条件和程序	学生外习通常不应超过一学季/学期/季度。	4 (2017年)		无	外习学生完成外习所需的相关学位要求后, 可提出申请并供组织今后考虑聘用。	
国际电联	国际电联实习方案: 目标、程序和指南	2周至3个月, 在任何12个月期间内可延长至6个月	777	无	有	6个月	<a href="http://www.itu.int/en/careers/Pages/Internship.aspx">http://www.itu.int/en/careers/Pages/Internship.aspx</a>
教科文组织	教科文组织实习政策(2009年12月), 第15.6节。	2-6个月	4,511	无	无		<a href="https://en.unesco.org/careers/internships">https://en.unesco.org/careers/internships</a>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方案规模 <sup>a</sup> (2009-2017年)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	
工发组织	关于工发组织实习方案的行政指示 (UNIDO/AI/2016/4)	3-6个月。在例外情况下,经人力资源管理局正式授权,实习最短可缩短至1个月,最长可延长至12个月。	906	无	有	2个月	<a href="https://www.unido.org/resources/employment/internship">https://www.unido.org/resources/employment/internship</a>
世旅组织	内部通知	1至6个月,可续签至最长12个月	283	有 400欧元	有	如果不实行3个月的“冷却期”,则必须至少中断服务7天。	<a href="http://www2.unwto.org/about/employment">http://www2.unwto.org/about/employment</a>
万国邮联	2012年7月1日关于培训和征聘受训人员的第33号行政指示	2-6个月	42	有 1,000、1,500或2,000瑞士法郎,视实习生的居住地而定	有	受训人员6个月	<a href="http://www.upu.int/en/resources/vacancies/internships.html">http://www.upu.int/en/resources/vacancies/internships.html</a>
世卫组织	世卫组织电子手册,第三(16.4)节(实习生和志愿人员)	世卫组织实习期不短于6周,最长可达6个月。	5,195	无	有	3个月	<a href="http://www.who.int/careers/en">http://www.who.int/careers/en</a>
知识产权组织	2013年6月28日关于知识产权组织实习政策的第31/2013号办公室指令	3个月到1年不等,视类别而定	461	有 第一类:若已完成一级学位,则提供500瑞士法郎 第二类:若为在读研究生,则提供2,000瑞士法郎	有	作为临时任用或非工作人员合同聘用时为2个月	<a href="http://www.wipo.int/jobs/en/internships">http://www.wipo.int/jobs/en/internships</a>
气象组织	气象组织实习指南,第4章(常规指示)	3-12个月	121	无	有	6个月	无资料

资料来源:联检组根据对调查问卷和访谈的答复、各组织网站及答复组织的正式实习政策(截至2018年4月)进行的阐释。

##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以外的国际组织实习方案的基本内容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每年方案规模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其他	
农发基金	农发基金实习方案	6个月		有 按被派往的工作地点 1 月份每日生活津贴标准的一定百分比计算的每月津贴 常规实习方案：每日生活津贴的 7% 强化实习方案：每日生活津贴的 14% 强化实习方案旨在加强地域分配，包含差旅和住房津贴。	有	6个月	<a href="https://www.ifad.org/web/guest/internship-programme">https://www.ifad.org/web/guest/internship-programme</a>
移民组织	移民组织实习方案	一般 2-6 个月，但最长可达 9 个月	568 人(2017 年)，其中总部 104 人，世界其他办事处 464 人。	有 日内瓦的移民组织总部所发放的津贴介于 689 瑞士法郎和 1,953 瑞士法郎之间(根据 2018 年数据)。其他地点的津贴金额取决于具体工作地点每日生活津贴的百分比、候选人的教育程度和居住地。	无		<a href="https://www.iom.int/internships-iom">https://www.iom.int/internships-iom</a>

组织	行政框架	实习期限	每年方案规模 (实习生人数)	津贴 无/有(金额)	后续聘用限制		网站
					有/无	中断服务/其他	
世行	世行实习方案	1-4 个月	约 150-200	有 20-29 美元(每小时净额)或 26-37 美元(每小时毛额)			<a href="http://www.worldbank.org/en/about/careers/programs-and-internships">http://www.worldbank.org/en/about/careers/programs-and-internships</a>
基金组织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实习方案	10-12 周	约 50	有 3,000 美元			<a href="https://www.imf.org/external/np/adm/rec/job/summint.htm">https://www.imf.org/external/np/adm/rec/job/summint.htm</a>
美洲开发银行	美洲开发银行实习方案	2 个月	约 40	有 初级计划(完成学士学位): 2,745 美元 一般计划(完成硕士学位): 3,200 美元 向多样性候选人提供特别计划。	无		<a href="https://jobs.iadb.org/en/students-recent-graduates">https://jobs.iadb.org/en/students-recent-graduates</a>
美洲组织	美洲组织实习方案	10-12 周	总部和美洲组织成员国国家办事处平均每年有实习生 280 名。夏季、春季和冬季平均每批 60 至 80 人。	无	有	实习生在实习期间不能受聘。实习结束后, 实习生如欲成为志愿者, 则需要等待至少 3 个月。	<a href="http://www.oas.org/en/saf/dhr/internships/">http://www.oas.org/en/saf/dhr/internships/</a>
泛美卫生组织	泛美卫生组织实习方案	2-6 个月		无 <sup>a</sup>			<a href="http://www.paho.org/hq/index.php?Itemid=4245">http://www.paho.org/hq/index.php?Itemid=4245</a>
经合组织	经合组织实习方案	1-6 个月 (可延续 6 个月, 总计最长 12 个月)	实习生人数不提前设限; 平均每年有实习生 450 人	有 每月 702 欧元	无(来自非经合组织国家的实习生除外)		<a href="http://www.oecd.org/careers/internshipprogramme.htm">http://www.oecd.org/careers/internshipprogramme.htm</a>

资料来源: 联检组根据对调查问卷和访谈的答复、各组织网站及答复组织的正式实习政策(截至 2018 年 4 月)进行的阐释。

<sup>a</sup> 2018 年 4 月, 泛美卫生组织正在设想对其实习方案进行改革, 该改革可能引入实习生津贴。

## 附件二

##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的实习生选拔资格标准

组织	资格标准
学术要求	
联合国 贸发会议 环境署 人居署 妇女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联合国实习方案的申请人在申请时必须符合下列要求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读研究生课程(大学中等学位或同等学历以上)</li> <li>• 就读大学初等学位课程的最后一学年(最低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li> <li>• 如果已经从大学毕业并获得学位，一旦入选则必须在毕业一年内开始实习。</li> </ul> </li> </ul>
艾滋病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实习生必须是目前在认可的高等教育机构中注册大学课程的学生。虽然建议实习生为在读硕士或以上学历的学生，但如果具备所需的知识和技能，也可以正在考虑攻读初等学位的实习生。</li> </ul>
贸易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只要申请人在申请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贸易中心或会接受申请人的实习申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读大学初等学位课程的第二学年或最后一学年(最低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水平)</li> <li>• 就读研究生课程(大学中等学位或同等学历或更高学历)</li> <li>• 如果已经从大学毕业并获得学位，一旦入选则必须在毕业一年内开始实习。</li> </ul> </li> </ul>
开发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发署实习方案的申请人在申请时必须符合下列要求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读研究生课程(大学中等学位或同等学历以上)</li> <li>• 就读大学初等学位课程的最后一学年(最低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li> <li>• 如果已经从大学毕业并获得学位，一旦入选则必须在毕业一年内开始实习。</li> </ul> </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人口基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任何一位实习申请人的背景均应符合基金的以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正在就读或已经完成大学或同等水平的教育课程</li> <li>• 对发展领域感兴趣。</li> </ul> </li> </ul>
难民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实习生必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为应届毕业生，即在毕业一年以内入选难民署实习方案，或为再教科文组织认可的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就读的研究生或本科生</li> <li>• 已完成至少两年的本科学习，且学习领域需与本组织的工作相关或符合本组织的工作意义。</li> </ul> </li> </ul>
儿基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目前的政策，儿基会的实习申请人必须满足至少年满18周岁，并且必须就读本科或研究生学位课程，或者是应届毕业生(即在过去两年内毕业)。</li> </ul>
项目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应就读大学课程，如学士、硕士或博士(或同等学历)，或在实习申请之日的前三年内从上述学院毕业。</li> </ul>
近东救济工程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实习生/志愿者工作的个人应不低于高中教育水平。</li> </ul>
粮食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至少满足以下要求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目前在一所认可大学就读本科课程(例如学士学位)，并已完成至少两年的课程；候选人应在过去12个月内参加过课程。</li> <li>• 目前在一所认可大学就读研究生课程(例如硕士学位)，并在过去的12个月里参加过课程。</li> <li>• 毕业于获得认可大学的本科或研究生课程(在申请实习方案之前的六个月内)，并在大学就读的最后12个月内参加过课程。</li> </ul> </li> </ul>
粮农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申请时，实习生必须在正式(即列入国际大学协会/教科文组织数据库)教育机构就读本科或研究生学位课程，或者为应届毕业生。</li> <li>- 如申请人就读国家的高等院校不分本硕阶段，则申请人必须为取得学位完成至少三年的全日制学习。</li> <li>- 候选人必须精通与粮农组织的工作和使命相关的领域。</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原子能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在大学或同等教育机构为取得第一个学位完成至少三年的全日制学习。</li> <li>- 可在完成学士、硕士或博士学位后的一年内申请实习；在此之后提交的申请将不予考虑。</li> <li>- 实习生将从学科与本机构工作相关的候选人中选出。</li> </ul>
民航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民航组织的实习申请人必须在申请时已经完成或者正在就读研究生学位课程(硕士学位或以上)。</li> <li>- 如申请人就读国家的高等院校不分本硕阶段，则申请人必须在大学或同等教育机构为取得学位完成至少四年的全日制学习。</li> <li>- 对于就读大学初等学位课程(不低于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最后一学年的学生，请求办公室可作为例外提议准予实习。</li> <li>- 在高峰期间等特殊情况下，可能会接受就读大学学位课程的申请人，作为在方案支持及/或行政服务短期实习的最低资格要求。</li> </ul>
劳工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目前应正在就读研究生学位(硕士或同等学历)的最后一年，或者正在就读与劳工组织工作有关的高等学位课程，又或者在申请日的前一年完成了此类课程。</li> </ul>
海事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实习方案是专门为以撰写论文或进行学术研究为目的，需要研究本组织活动的学生设计的。</li> <li>- 优先考虑有航运、海洋环境和国际海事和环境法领域学术背景且已取得大学学位并且已被录取、正在就读硕士或博士学位的学生。</li> <li>- 根据外习方案，学生就读的大学必须预先就开设了实践经验的必修或选修课程作为其学位要求的一部分。学生必须攻读与海事组织或其秘书处工作相关的学位课程(例如法律、工程学、国际关系、管理、财务和语言)。</li> </ul>
国际电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就读本科或研究生(硕士/博士)课程，或为应届毕业生(六个月内)。</li> </ul>
教科文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在申请时必须在大学或同等教育机构就读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课程。</li> <li>- 申请人在申请时，如就读国家的高等院校不分本硕课程，则申请人必须在大学或同等教育机构为取得学位完成至少三年的全日制学习。</li> <li>- 学生应在与教科文组织有关的领域(教育、科学、文化、传播和社会科学)或支持教科文组织工作的其他领域开展研究，如法律、人力资源、管理研究和国际关系。</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有良好的记录，可由大学院校最近颁发的证书或正式记录来证明。</li> <li>- 对于申请秘书/助理或技术/专业任务实习的候选人，必须就读于秘书学校(总部候选人为双语秘书学校)或专门技术/专业机构，并且必须已经达到学习的最后一年。</li> </ul>
工发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应符合以下要求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申请时就读大学初等学位</li> <li>• 持有大学初等学位并在申请时就读高级大学学位课程(大学中等学位或以上)</li> <li>• 持有大学初等或中等学位，并获得机构资助，作为自己的学术或发展计划的一部分</li> <li>• 若已毕业并获得大学中等学位，一旦入选则必须在毕业一年内开始实习。</li> </ul> </li> </ul>
世旅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学生必须就读大学课程或为应届毕业生。</li> </ul>
万国邮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申请实习，申请人必须以下条件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职业培训机构就读的，为完成培训课程并取得文凭需要在所选地区内进行实习或见习的学生。</li> <li>• 在大学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就读的学生，其学习课程正在进行或即将完成</li> <li>• 在过去两个学期的时间内获得文凭的应届毕业生</li> <li>• 正在撰写论文的博士生，其论文题目是由大学、万国邮联国际局和学生三方商议确定的。</li> </ul> </li> </ul>
世卫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应符合以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大学或可取得正规文凭的同等机构中就读(已毕业的申请人只要在毕业后六个月内开始实习，也同样符合条件)</li> <li>• 在开始实习前，已在大学或同等机构完成三年全日制学习。</li> </ul> </li> </ul>
知识产权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完成大学初等学位或以上学位。</li> <li>- 毕业生若在完成最近的学位或研究生学习后的两年内申请实习，则符合资格要求。</li> </ul>
气象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具有大学学位，最好与气象组织的工作领域相关。</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语言要求	
联合国 贸发会议 环境署 人居署 妇女署	- 申请人必须精通英文或实习工作地点使用的另一种联合国正式语言。能够使用联合国任何其他正式语文(即阿拉伯文、中文、法文、俄文和/或西班牙文)是一种优势。
贸易中心	- 申请人的英文或法文应达到工作水平。
艾滋病署、世卫组织	- 申请人应能流利使用所在办公室的工作语言。
人口基金, 粮食署 世旅组织、气象组织和 原子能机构	- 申请人的英文书面和口头表达应达到熟练程度; 能够流利地运用联合国其他正式语言是一种优势。
儿基会、劳工组织	- 申请人应至少熟练掌握该组织的工作语文之一: 英文、法文或西班牙文, 并能流利使用申请办公室的工作语言。
项目署	- 能够流利地使用至少一种联合国正式语文。最好了解第二门联合国正式语文。
国际电联	- 申请人应能够流利使用电联六种正式语文中的至少一种: 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或西班牙文。
粮农组织	- 申请人对粮农组织的正式语文(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或西班牙文)中的至少一种语文的掌握程度应达到工作水平。能够使用粮农组织的第二门正式语文是一种优势。在在线申请中, 仅承认来自经联合国认可的外部提供方和/或粮农组织语言考试(语文资格考试、ILE国际考试或语言资源和技术)的语文资格证书作为对应语文知识水平的证明。
教科文组织	- 申请人应至少熟练(书面或口语)掌握科教文组织工作语文(英文和法文)之一: 能在工作中使用其他语文是一种优势, 实习候选人可能需要参与总部的秘书/助理工作。
知识产权组织	- 申请人应非常熟练地掌握英文和/或法文。了解以下任何一门知识产权组织的工作语文将是一个优势: 阿拉伯文、中文、德文、日文、韩文、葡萄牙文、俄文或西班牙文。

组织	资格标准
<b>家庭限制</b>	
联合国 贸发会议 环境署 妇女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人员的子女或兄弟姐妹不符合联合国实习的申请资格。与某工作人员有任何其他家庭关系的申请人可以聘用为实习生，但不得将其分配到该工作人员的同一工作单位或受该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监督。</li> <li>- “子女”的定义是：(a) 工作人员的子女；(b) 工作人员配偶的子女(继子女)；或(c) 工作人员或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女婿或儿媳)。“兄弟姐妹”包括工作人员父母一方或双方的子女和工作人员父母一方配偶的子女(即同父异母或同母异父兄弟姐妹和继兄弟姐妹)。</li> </ul>
艾滋病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艾滋病规划署工作人员的家属不符合实习条件。</li> </ul>
贸易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人员的子女或兄弟姐妹不符合申请在贸易中心实习的条件。与某工作人员有任何其他家庭关系的申请人可以聘用为实习生，但不得将其分配到该工作人员的同一工作单位或受该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监督。</li> <li>- “子女”的定义是：(a) 贸易中心工作人员的子女；(b) 贸易中心工作人员配偶的子女(继子女)；或(c) 贸易中心工作人员或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女婿或儿媳)。“兄弟姐妹”包括工作人员父母一方或双方的子女和工作人员父母一方配偶的子女(即同父异母或同母异父兄弟姐妹和继兄弟姐妹)。</li> </ul>
开发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发署工作人员的子女或兄弟姐妹不符合申请在开发署实习的条件。与某开发署工作人员有任何其他家庭关系的申请人可以聘用为实习生，但不得将其分配到该工作人员的同一工作单位或受该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监督。</li> <li>- “子女”的定义是：(a) 工作人员的子女；(b) 工作人员配偶的子女(继子女)；或(c) 工作人员或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女婿或儿媳)。“兄弟姐妹”包括工作人员父母一方或双方的子女和工作人员父母一方配偶的子女(即同父异母或同母异父兄弟姐妹和继兄弟姐妹)。</li> </ul>
项目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项目署工作人员的父亲、母亲、儿子、女儿、兄弟或姐妹不符合申请实习的条件。</li> <li>- 为支持双职工流动，项目署人员的配偶有资格从事实习，但前提是他们不因其与该人员的关系而受到优待、他们符合所有资格要求、他们没有分配到与该人员相同的业务单位，并且配偶和实习生不同处于一个组织体系。</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粮食署 劳工组织 万国邮联 世卫组织 气象组织 难民署 <sup>a</sup> 儿基会 <sup>b</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该组织工作人员的父亲、母亲、儿子、女儿、兄弟或姐妹不符合申请实习的条件。</li> </ul>
知识产权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知识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父亲、母亲、兄弟或姐妹不符合申请实习的条件。知识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配偶可在实习方案中任用，前提是他或她完全有资格担任其申报的职位，并且不因其与该工作人员的关系而受到任何优待。</li> <li>- 不得分配实习生担任其配偶的上级或下级职位。</li> <li>- 工作人员和实习生均不得参与影响其配偶的甄选、身份或应享待遇的行政决定的达成或审查过程。</li> </ul>
粮农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人员的父亲、母亲、儿子、女儿、兄弟或姐妹不符合申请实习的条件。潜在候选人如果是在职工作人员或非工作人员的配偶，其是否符合条件需视该组织的配偶就业政策所规定的审批程序而定。</li> </ul>
民航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人员的子女或兄弟姐妹不符合申请在民航组织实习的条件。与某工作人员有任何其他家庭关系的申请人可以聘用为实习生，但不得将其分配到该工作人员的另一工作单位或受该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监督。</li> </ul>
原子能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个日历年中，作为工作人员子女的实习生人数不得超过10人。</li> </ul>
工发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被任用为实习生的工发组织在职工作人员子女或受养人的人数在任何特定时间点不得超过实习生总人数的10%。为避免任何正式的监督关系，这些实习生不得分配到工作人员所工作的部门或办公室。</li> </ul>
世旅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要获得定期津贴，实习生不得是该组织工作人员的子女或配偶，也不得是在西班牙持有外交身份或领事身份的大使馆员工。</li> </ul>

<sup>a</sup> 难民署家庭限制也适用于临时任用者和编外工作人员。

<sup>b</sup> 儿基会：申请人在实习生所报告的上级关系中必须没有亲属。

组织	资格标准
其他(年龄、具体技能)	
联合国 贸发会议 环境署 妇女署 人口基金 劳工组织 教科文组织 知识产权组织 气象组织 原子能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能操作计算机使用标准软件应用程序</li> <li>• 表明对联合国工作的兴趣并对《宪章》的理想作出个人承诺</li> <li>• 表现出有能力与不同文化背景和信仰的人成功相互沟通，包括愿意容忍不同观点和看法。</li> </ul> </li> </ul>
儿基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拥有最近的大学或机构记录可证明的优秀学术表现；如果没有上述记录，则需提供学术导师的介绍信。</li> </ul>
项目署 劳工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需要前期工作经验；最好对与实习领域有关的工具有一定了解。</li> </ul>
原子能机构 劳工组织 世卫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不得有参加该组织实习方案的过往经历。</li> </ul>
粮食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的健康状况必须适于前往实习工作地点并在该地点工作。</li> <li>- 方案将承认已获教科文组织或教育部等国际或国家主管机构认可的机构的候选人教育证书。</li> </ul>
粮农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候选人年龄应在21至30岁之间，</li> <li>- 并应为粮农组织成员国的国民。</li> <li>- 候选人应该在派任国拥有适当的居留身份或移民身份。</li> </ul>
原子能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年满20岁。</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劳工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对申请人没有年龄限制。</li> <li>- 受联合国制裁的人员不符合劳工组织的实习条件。</li> </ul>
海事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实习方案不提供让学生作为受训人员加入秘书处以获得工作或实践经验的机会，不考虑以此为理由的实习申请。为了公平对待所有申请人，方案的运作遵循“先到先得”的原则。</li> <li>- 海事组织总部接收学生需以下列明确谅解为限：他们的逗留不会对组织形成财务影响、法律义务或责任。提交申请时必须随附实习生本人签署的书面协议和赞助人(大学或政府)出具的函件。</li> <li>- 外习生受主管部门或办公室直接监督。主管应填写并同意条件中所列的标准。</li> <li>- 海事组织总部接收外习生需以下列明确谅解为限：他们的逗留不会对组织形成财务影响、法律义务或责任。提交申请时必须随附外习生的大学导师和海事组织主管签署的书面协议。</li> </ul>
国际电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至少18岁、不超过30岁(攻读博士学位者可破例)</li> <li>• 为国际电联成员国公民</li> <li>• 经证明健康状况适合工作</li> <li>• 拥有或有资格在派任国获得适当的入境签证、居留身份或移民身份</li> <li>• 向国际电联提交一份书面派任提案，须经国际电联评估确认适合志愿行动并且不超出国际电联任务授权范围</li> <li>• 已登记其简历</li> </ul> </li> <li>- 已提供其大学入学证书或毕业证书副本。</li> </ul>
工发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年龄必须在21至35岁之间。</li> <li>- 优先考虑工发组织成员国符合资格的国民。特别留意来自工发组织中无人任职或任职人数不足的工发组织成员国的符合资格的国民以及女性申请人。</li> </ul>

组织	资格标准
万国邮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来自职业培训或技术培训机构的受训人员在培训开始时至少年满18岁。</li> <li>- 来自大学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的受训人员在培训开始时至少年满20岁。</li> </ul>
世卫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申请之日至少年满20岁</li> <li>• 持有世卫组织成员国的有效护照(出于政策规定，以及为避免任何国际法问题，包括与成员国和东道国间的国际法问题，不考虑不持有世卫组织成员国有效护照的候选实习生)。</li> </ul> </li> </ul>
气象组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人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年龄在21至35岁之间</li> <li>• 专业经验非常有限。</li> </ul> </li> <li>- 实习生只能参加一次气象组织实习。</li> </ul>

资料来源：联检组根据对调查问卷的答复及下列参与组织的实习政策进行的阐释：联合国、贸发会议、环境署、人居署和妇女署，ST/AI/2014/1；艾滋病规划署，人员发展和绩效：政策和准则；贸易中心，ITC/AI/2016/04；开发署，开发署实习政策(2015年12月)(实习生须遵守 ST/SGB/2002/9)；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人力资源人员政策和程序手册：实习；难民署，难民署实习(IOM/012-FOM/012/2013/Corr.1)和 UNHCR/AI/2018/3；儿基会，DHR/PROCEDURE/2017/008；项目署，2015年6月4日 AI/PCPG/2014/01 号行政指示；近东救济工程处，第 04/2010 号一般工作人员通知；粮食署，人力资源手册第三(4)节(实习生)；粮农组织，实习方案政策；原子能机构，2016年1月29日发布的 AM. II/11, V (原子能机构内部管理手册)；民航组织，民航组织实习方案行政指示(2018年2月)；劳工组织，2016年12月20日关于劳工组织实习政策的第 IGDS 第 249 号办公室指令(第 3 版)；海事组织，海事组织研究实习方案的适用条件和程序及海事组织外习方案的适用条件和程序；国际电联，实习方案：目标、程序和指南；教科文组织，教科文组织实习政策(2009年12月)，第 15.6 节；工发组织，关于工发组织实习方案的行政指示(UNIDO/AI/2016/4)；世旅组织，内部通知；万国邮联，2012年7月1日关于培训和征聘受训人员的第 33 号行政指示；世卫组织，世卫组织电子手册，第三(16.4)节(实习生和志愿人员)；知识产权组织，2013年6月28日关于知识产权组织实习政策的第 31/2013 号办公室指令；气象组织，气象组织实习指南，第 4 章(常规指示)。

## 附件三

## 联合检查组参与组织的实习方案的规模(2009-2017年)

组织	津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09-2017年总计
联合国	无	2,219	2,211	2,211	2,009	2,009	2,267	2,267	无数据		<b>15,193</b>
基金和方案											
艾滋病署	无	27	23	39	63	113	104	198	60	86	713
贸发会议	无	-	-	-	-	53	66	77	123	61	380
贸易中心	无	89	73	77	60	57	78	80	82	73	669
开发署	无	-	-	-	-	-	-	-	-	-	-
环境署	无	-	-	-	-	203	202	217	195	161	978
人口基金	无	-	7	12	18	55	53	71	125	87	428
人居署	无	-	-	-	-	-	-	-	-	-	-
难民署 <sup>a</sup>	无	-	-	-	-	-	-	-	-	-	-
儿基会	有	-	-	-	-	-	-	-	-	-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无	-	-	-	-	-	-	-	-	-	-
项目署	有	-	-	-	-	-	-	159	145	66	370
近东救济工程处	无	-	-	-	-	-	-	-	-	-	-
妇女署	无	-	-	-	-	-	56	71	108	140	375
粮食署	有	75	72	61	48	75	80	175	141	180	907
小计		<b>191</b>	<b>175</b>	<b>189</b>	<b>189</b>	<b>556</b>	<b>639</b>	<b>1,048</b>	<b>979</b>	<b>854</b>	<b>4,820</b>
基金和方案											

<sup>a</sup> 难民署新政策于2018年2月颁布。2009-2017年报告期间，没有提供津贴。

组织	津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09-2017年总计
专门机构											
粮农组织	有				276	281	291	318	315	265	1,746
原子能机构	有	130	133	170	178	222	263	261	189	109	1,655
民航组织	无	-	-	3	15	37	45	60	78	29	267
劳工组织	有	259	274	279	207	183	163	150	180	-	1,695
海事组织	无	-	35	53	57	69	80	54	54	42	444
国际电联	无	42	69	94	109	91	92	96	104	80	777
教科文组织	无	431	429	474	526	639	620	532	540	320	4,511
工发组织	无	86	89	91	132	117	109	91	112	79	906
世旅组织	有	-	21	31	31	37	52	32	39	40	283
万国邮联	有	8	8	8	5	4	3	2	2	2	42
世卫组织	无	496	550	563	544	585	517	565	568	807	5,195
知识产权组织	有	34	63	77	55	55	54	46	50	27	461
气象组织	无	18	10	11	6	10	11	16	20	19	121
小计 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		<b>1,504</b>	<b>1,681</b>	<b>1,854</b>	<b>2,141</b>	<b>2,330</b>	<b>2,300</b>	<b>2,223</b>	<b>2,251</b>	<b>747</b>	<b>18,103</b>
总计		<b>3,914</b>	<b>4,067</b>	<b>4,254</b>	<b>4,339</b>	<b>4,895</b>	<b>5,206</b>	<b>5,538</b>	<b>3,230</b>	<b>1,601</b>	<b>38,116</b>

资料来源：联合国的数据来自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组成的报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65/350/Add.1、A/67/329/Add.1、A/69/292/Add.1和A/71/360/Add.1号文件)；联检组参与组织的数据来自各组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贸易中心(2009-2017年)、艾滋病署(2009-2017年)、贸发会议(2013-2017年)、环境署(2013-2017年)、人口基金(2010-2017年)、项目署(2015-2017年)、妇女署(2014-2017年)和粮食署(2009-2017年)；儿基会和难民署的数据分散(未报告)；对于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答复问卷的机构如下：粮农组织(2012-2017年)、原子能机构(2009-2017年)、民航组织(2011-2017年)、劳工组织(2009-2016年)、海事组织(2010-2017年)、国际电联(2009-2017年)、教科文组织(2009-2017年)、工发组织(2009-2017年)、世旅组织(2010-2017年)、万国邮联(2009-2017年)、世卫组织(2009-2017年)、知识产权组织(2009-2017年)和气象组织(2009-2017年)。

## 附件四

## 服务条件和应享待遇

组织	应享休假		办公空间安排(办公室面积)		工作设施		培训
	病假	应享年假	共用办公室的办公桌	开放空间的办公桌	计算机	企业电子邮件帐户	无/有(详细说明)
联合国	-	主管特设	有	有	有	有	有 访问 Lynda 平台 ( <a href="https://hr.un.org/lynda">https://hr.un.org/lynda</a> ) 关于提高廉正意识倡议, 防止工作场所骚扰、性骚扰和工作场所滥用权力的强制在线学习活动。
基金和方案							
艾滋病署	实践显示, 实习生享有与工作人员相同的假期。	2.5 天/月, 与工作人员相同			有	有	有 内部、外部和跟岗
贸发会议	-	实习生享有为期2周的假期, 在完成头两个月的工作后, 实习生可以享受这些假期。	有		有	有	有 内部、外部和信息技术培训; 贸发会议根据实习生需要提供额外的情况介绍。
贸易中心	包括在年假中	2.5 天/月	没有规定; 通常与其他工作人员或实习生共用办公室		有	有	有 内部培训包括外地基本安全培训和职业指导讲习班; SMART 目标是作为外部培训。可参加日内瓦办事处的语言培训(需付费)。 此外, 实习生随部门/科室参加务虚会。

组织	应享休假		办公空间安排(办公室面积)		工作设施		培训
	病假	应享年假	共用办公室的办公桌	开放空间的办公桌	计算机	企业电子邮件帐户	无/有(详细说明)
开发署	无	无, 但由于不存在雇佣关系且实习生没有补助, 所以他们可以在主管同意的情况下休假。	由于实习生的选拔实行分散管理, 由各个办公室确定适合的实习生。		有	有	<b>有</b> 由于实习生的选拔实行分散管理, 由各个办公室确定适合的实习生。如果实习生融入团队并且团队有学习机会, 他们很可能被纳入其中。
环境署	最多3天: 无需向主管提供证明 3天至2周: 必须提供医生的病假条。 2周以上: 需重新商定实习期的结束日期	除了公共假期或与主管协商的学习假期外, 实习生不能享受其他假期。		有	有	有	<b>有</b> 内部和信息技术培训。跟岗取决于主管。实习生可参加语言培训, 但必须自己付费。
人口基金	无	无	有		有	有	<b>有</b> 提供了关于联合国系统职业的在职培训和讨论会。实习生可以参加关于联合国职业、外地基本安全和外地高等级安全的在线培训课程。也提供跟岗和英语课程的机会。
人居署	-	-	-	-	-	-	-

组织	应享休假		办公空间安排(办公室面积)		工作设施		培训
	病假	应享年假	共用办公室的办公桌	开放空间的办公桌	计算机	企业电子邮件帐户	无/有(详细说明)
难民署 (以往的政策)	如果实习生生病，则可以不来上班也不通知主管。因为实习是无偿的，因此也没有这种“应享待遇”。然而，如果实习生长期生病并对实习结果产生影响，实习生须提供医生证明，这是一种良好的工作惯例。	无	有	有	有	有	有 通过 Learn & Connect 在线平台可以获得各类主题的培训机会。根据主管的要求，实习生可以访问并完成在线平台上的所有强制性课程。
难民署 (2018年2月6日颁布的新政策，2018年6月生效)	实习生每月最多有两天病假。如果病假连续三日或更多工作日，实习生必须出示由合格的医生签发的医疗证明。若整个合同期间的应享病假全部用完，实习协议即告结束。	实习生每月连续服务可累计 1.5 日的假期，并可在主管同意后休假。	有	有	有	有	有 Learn & Connect 在线平台提供各种主题的培训机会。根据主管的要求，实习生可以访问并完成在线平台上的所有强制性课程。
儿基会	实习生不是工作人员。因此，他们没有应享的年假或病假，但可以根据需要在与主管讨论后获得无薪假。		有	有	有	有	有 访问 Agora 平台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	-	-	-	-

组织	应享休假		办公空间安排(办公室面积)		工作设施		培训
	病假	应享年假	共用办公室的办公桌	开放空间的办公桌	计算机	企业电子邮件帐户	无/有(详细说明)
项目署	由主管自行决定	每月应记 2.5 天	实习生在共用空间(视需要与其他人员合用的办公室或开放空间)使用办公桌。		有	有	有 项目管理培训，如 PRINCE2、MSP、MoR、MoV、MoP 和 P3O 等作为外部培训。还提供 Speexx 和 Rosetta Stone Catalyst 的高级语言培训。
近东救济工程处	因生病而无法报到工作的实习生有义务尽早通知其主管。	全日制工作的实习生每月可有两个工作日的休假，但必须事先取得主管的同意。	-		有	有	无
妇女署	无	-	有		有	有	有 内部、外部和语言培训(仅限于免费课程)。与网络编辑技能和跟岗有关的信息技术培训取决于实习生和接收部门。在外地，所有实习生都必须参加联合国安全保障部提供的有关外地基本安全和外地高等级安全的在线课程。
粮食署	有	有	实习生的办公空间与所有粮食署工作人员的相同，遵循相同的行政准则。		有	有	有 如果认为培训对实习生及其与粮食署的协议有利，接收部门可以酌情决定实习生能否参加。
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							
粮农组织	在任何派任期间，每月 2 日可以累积。	每月最多 2.5 日。休假天数可以累积并结转，并在实习期内休掉。	根据办公空间的可用情况而有所不同		有	有	有 可访问 you@fao 平台。在外部培训方面，实习生参加本组织举办的讲习班和其他活动。

组织	应享休假		办公空间安排(办公室面积)		工作设施		培训
	病假	应享年假	共用办公室的办公桌	开放空间的办公桌	计算机	企业电子邮件帐户	无/有(详细说明)
原子能机构	有；这在上岗指导会上已做规定。	有；这在上岗指导会上已做规定。(2.5天/月，可结转并在派任期内休完)。	有		有	有	有 实习生可以登录内部、语言和信息技术培训。跟岗实习设有导师。
民航组织	无	无	有	有	有	有	有 企业培训，根据主管的书面建议以及是否与任务相关。民航组织还按照联合国安全保障部的要求提供外地基本安全和高等级安全方面的在线培训，同时也提供道德(在线)课程、联合国导向培训(在线)和民航组织导向培训课程。
劳工组织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劳工组织为实习生提供培训机会，也欢迎实习生与其他工作人员一起参加其他培训。一些例子包括关于残疾和平等、沟通以及信息技术技能的培训。
海事组织	有	实习生没有。对于外实习生来说，按照派遣大学的规定	无	有	有	有	无
国际电联	无	无	有		有	有	有 实习内容为跟岗。
教科文组织	未回答问题	每月 2.5 天	有		有	有	有 培训包括职业发展。

组织	应享休假		办公空间安排(办公室面积)		工作设施		培训
	病假	应享年假	共用办公室的办公桌	开放空间的办公桌	计算机	企业电子邮件帐户	无/有(详细说明)
工发组织	未回答问题	未回答	有		有	有	有 语言课程费用自理。
世旅组织	实习生须遵守本组织有关病假规定的条件。	实习生须遵守本组织有关年假规定的条件。	有	有	有	有(通用电子邮件地址)	有 在可用的情况下, 实习生可以从世旅组织集体培训中受益, 前提是这种培训与其任务直接相关, 并且本组织无需付费。
万国邮联	有	每月1天	有		有	有	无
世卫组织 <sup>a</sup>	部分	无	有	有	有	有	有 访问 ilearn 学习平台。对于外部培训, 根据部门职能, 实习生有可能在工作地点参加外部会议。
知识产权组织	实习生每月最多有两天病假。如果实习生没有提供合格医师开具的无法履职的证明且没有说明可能的请假期限, 则实习生不能请连续三个工作日以上的病假。	实习生每服务月享有 2.5 天的年假。	有		有	有	无 实习生不能参加实习期间在知识产权组织举行的由该组织支付费用的培训。
气象组织	有; 第一天进行口头解释	有; 第一天进行口头解释	有		有	有	有 实习内容为跟岗。

<sup>a</sup> 世卫组织总部。

## 参与组织根据联合检查组建议所采取的行动概况

JIU/REP/2018/1

报告	预期影响	联合国及其基金和方案														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														
		首协会	联合国 <sup>a</sup>	艾滋病署	贸发会议	贸易中心	开发署	环境署	人口基金	人居署	难民署	儿基会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项目署	近东救济工程处	妇女署	粮食署	粮农组织	原子能机构	民航组织	劳工组织	海事组织	国际电联	教科文组织	工发组织	世旅组织	万国邮联	世卫组织	知识产权组织	气象组织
供采取行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供参考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 1	d		E																											
建议 2	d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建议 3	b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建议 4	i		L																											
建议 5	a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建议 6	i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L
建议 7	c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图例：L：供立法机关或理事机构作出决定的建议；E：供行政首长采取行动的建議；■：无需该组织采取行动的建議。

预期影响：a：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b：推广良好/最佳做法；c：加强协调与合作；d：加强一致性与和谐性；e：加强控制和遵守；f：增强效果；g：重大财政节约；h：提高效率；i：其他。

<sup>a</sup> 列于 ST/SGB/2015/3 号文件。